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  
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郭要兵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董云雷

项目负责人：董云雷

项目编写人：秦奥琳

建设单位：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13803791577

传真：/

邮编：471700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 154 号

编制单位：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5194594005

传真：/

邮编：471000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建业壹号城邦 10 号楼 1-1806

## 目录

1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基本情况.....	1
1.2 验收范围.....	3
2 验收编制依据.....	4
2.1 法律、法规.....	4
2.2 验收技术规范.....	4
2.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5
3 项目建设情况.....	6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图.....	6
3.2 建设内容.....	6
3.3 主要原辅材料.....	8
3.4 公用工程.....	8
3.5 主要产品及产量.....	9
3.6 生产工艺.....	10
3.7“以新带老”措施落实情况.....	12
3.8 项目变动情况.....	12
4 环境保护设施.....	14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14
4.1.1 废水.....	14
4.1.2 废气.....	14
4.1.3 噪声.....	14
4.1.4 固体废物.....	14
4.1.5 风险.....	15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7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主要结论与建议.....	19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3
6 验收执行标准.....	29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29
6.1.1 废气.....	29
6.1.2 噪声.....	29
6.1.3 固体废物.....	29
6.1.4 废水.....	29

6.2 环境质量标准.....	30
6.3 总量控制指标.....	30
7 验收监测内容.....	31
7.1 废水.....	31
7.2 废气.....	31
7.3 噪声.....	31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32
8.1 监测分析方法.....	32
8.2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2
9 验收监测结果.....	34
9.1 生产工况.....	34
9.2 监测结果.....	34
9.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38
9.4 验收公示.....	39
10 验收监测结论.....	40
10.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40
10.2 验收主要结论.....	40
10.3 验收建议.....	41

## 附图

- 附图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二：项目周围环境及监测点位分布图；
- 附图三：本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图四：电镀车间平面布置图；
- 附图五：项目照片。

## 附件

- 附件 1：验收委托书；
- 附件 2：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营业执照；
- 附件 3：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 附件 4：环评批复；
- 附件 5：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
- 附件 6：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营业执照；
- 附件 7：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经营许可证；
- 附件 8：项目生产日报表；
- 附件 9：监测委托书；
- 附件 10：监测单位营业执照；
- 附件 11：监测单位资质认定证书；
- 附件 12：监测报告；
- 附件 13：自查报告；
- 附加 14：排污许可证；
- 附件 15：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公示信息；
- 附件 16：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公示信息；
- 附件 17：防渗工程结算证明；
- 附件 18：应急预案备案表；
- 附件 19：其他事项说明。

#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基本情况

一拖集团前身为第一拖拉机制造厂(即中国第一拖拉机工程机械公司)。1996年6月，中国第一拖拉机工程机械公司开始实施“100~200马力轮式履带拖拉机技术改造项目及100/105系列柴油机利用日本输出输入银行贷款项目”，其中装备公司由原工具分厂和修造分厂组成，承担全公司设备的大修，组、专机床、非标设备制造、刀、夹、量、辅具以及大马力拖拉机的制造任务。河南省环境保护局于1996年7月10日出具了《100~200马力轮式履带拖拉机技术改造项目及100/105系列柴油机利用日本输出输入银行贷款项目环境影响分析报告批复》(豫环监[1996]63号)。1999年7月12日，河南省环境保护局出具了《100~200马力轮式履带拖拉机技术改造项目及100/105系列柴油机利用日本输出输入银行贷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批复》(豫环保验[1999]10号)。汇德工装公司其前身是第一拖拉机制造厂工具分厂，为装备公司组成部分，其现有工程前期全部由一拖集团建设。2006年，按照国家主辅分离政策改制为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后续建设和运营由其负责。

由于设备陈旧不能满足生产需要，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于2015年停止使用原有电镀线，随后电镀线处于长期停运状态，产品生产所需电镀工序改为外协加工，但是外协加工在把控产品质量上存在诸多限制因素。因此，为完善工艺路线以及提高产品品质，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建设“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该项目属于技改项目，总投资为330万元，在汇德工装现有车间内进行，拆除长期停运的现有化学镀镍、氧化生产线，进行提升改造满足自行生产需求，终止外协生产的方式，同时更新部分机加生产设备，实现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工艺研发、生产加工、镀镍、氧化、检验的全过程工艺路线，项目建成后生产能力保持不变，仍为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委托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

零部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项目环评报告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通过洛阳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洛环审【2020】49 号，批复见附件 4。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两部分，一部分为拆除现有长期停用的电镀线，建设新的电镀线；一部分为机加工设备的更新。企业根据自身情况对本项目进行分期建设，本次（一期）主要建设内容为拆除现有长期停用的电镀线，建设新的化学镀镍线、氧化生产线。本次（一期）验收对象与本次（一期）建设内容一致。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于 2021 年 5 月 16 日竣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企业自查报告见附件 13。

2021 年 3 月 29 日，涧西区环境保护局对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发放了排污许可证，本次验收内容均已纳入排污许可管理，排污许可证编号：91410300785072468B001X。

2021 年 5 月，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为该项目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委托书见附件 1。我单位接受委托后，参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同时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委托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至 27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报告详见附件 12。根据我公司现场调查情况和监测结果，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见下表 1-1。

表 1-1 项目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576 农林牧渔机械配件制造			
建设性质	技术改造			
建设地点	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 154 号 (经度: 112.376086°; 纬度: 34.674084°)			
环评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	环评审批部门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评批复时间及文号	2020 年 12 月 9 日; 洛环审【2020】49 号	
开工时间	2021 年 1 月	竣工公示时间	2021.5.17~2021.5.21	
调试公示时间	2021.5.22~2021.8.28	现场监测时间	2021.5.26~2021.5.27	
申领排污许可证情况	2021 年 3 月 29 日涧西区环境保护局对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发放了排污许可证（包含本项目），编号：91410300785072463B001X			
一期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8 万元	比例 28%
一期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	环保实际总投资	34 万元	比例 34%

## 1.2 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验收范围主要包括镀镍线、氧化线。

## 2 验收编制依据

### 2.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起施行）；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发布实施）。

### 2.2 验收技术规范

- (1)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 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 2.3-2018）；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09）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
- (6)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 (7)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 (8)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10)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 (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1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13)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

- (14)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
- (1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16)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 (1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
- (1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
- (19)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镀工业》(HJ 855-2017)；
- (20)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镀工业》(HJ 985-2018)；
- (21) 《电镀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2018]6号)。

### 2.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 (1)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20年12月)；
- (2)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2020年12月9日,洛环审〔2020〕49号；
- (3)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2021年3月29日,编号:91410300785072468B001X)；
- (4)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提供的验收委托函、环保设计资料、工程竣工资料等其它相关资料。

### 3 项目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图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 154 号一拖集团老厂区南部区域，一拖集团老厂区东邻洛阳 LYC 轴承有限公司，西邻中信重机公司，北为陇海铁路，东北为洛阳热电厂，南邻建设路。汇德工装公司北邻一拖（洛阳）柴油机有限公司一号厂房，东邻开创公司非标厂，西邻冲压厂，南边为一拖集团南厂界。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经度：112.376086°；纬度 34.674084°。项目实际建设位置与环评一致。

厂区现有工作人员 217 人，本项目未新增劳动定员，所需人员为厂内调剂。每周 5 天工作制，全年工作 250 天。项目一期所用职工为 2 人，年工作 150 天，1200h。

项目所在地理位置示意图见附图 1，项目周围环境概况示意图见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 3.2 建设内容

该项目（一期）环评及批复阶段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见表。

表 3-1 项目（一期）与实际建设内容比对

序号	部门名称	生产任务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对比情况
主体工程					
1	联合厂房	承担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工艺研发、生产加工、化学镀镍、氧化、检验	利用联合厂房部分区域新建化学镀镍、氧化生产线，替代原有外协生产方式	利用联合厂房部分区域新建化学镀镍、氧化生产线，替代原有外协生产方式	一致
环保工程					
1	化学镍废水真空热泵蒸发器设备	处理含镍废水	新增一套真空热泵蒸发器处理含镍废水，浓缩液作为危废处置，冷凝水回用于化学镀镍生产	新增一套真空热泵蒸发器处理含镍废水，浓缩液作为危废处置，冷凝水回用于化学镀镍生产	一致
2	污水处理站	处理其他生产废水	依托一拖集团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依托一拖集团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一致

3	危废暂存间	暂存生产过程中的危险废物	将联合厂房东部现有危废暂存间,迁移至西北部,建筑面积12m <sup>2</sup>	建设危废暂存间36m <sup>2</sup>	较环评优化
4	废气治理措施	酸洗槽酸雾	新增1套喷淋塔进行中和处理,处理后废气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	新增1套喷淋塔进行中和处理,处理后废气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	一致
5	噪声治理措施	/	新增设备隔声、消音、减震等措施	新增设备隔声、消音、减震等措施	一致
6	初期雨水收集池	收集前期雨水	新建24m <sup>3</sup> 初期雨水收集池	新建24m <sup>3</sup> 初期雨水收集池	一致
7	事故池	含镍废水处理系统以及一拖污水处理站故障时,暂存生产废水	新建20m <sup>3</sup> 事故水池	新建20m <sup>3</sup> 事故水池	一致

表 3-2 项目(一期)环评及批复阶段主要设备与实际建设主要设备比对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情况		对比情况
		型号	数量(个)	型号	数量(个)	
1	氧化生产线	碱洗槽	150cm×90cm×150cm	1	150cm×90cm×150cm	1
2		热水洗槽	150cm×90cm×150cm	1	150cm×90cm×150cm	1
3		酸洗槽	150cm×70cm×150cm	1	150cm×70cm×150cm	1
4		水洗槽	150cm×70cm×150cm	1	150cm×70cm×150cm	1
5		发蓝槽	150cm×90cm×150cm	1	150cm×90cm×150cm	1
6		热水洗槽	150cm×90cm×150cm	1	150cm×90cm×150cm	1
7		干燥平台	100cm×106cm×20cm	1	/	/
8		浸油槽	150cm×90cm×150cm	1	150cm×90cm×150cm	1
9		碱洗槽	150cm×90cm×150cm	1	150cm×90cm×150cm	1
10	化学镀镍生产线	碱洗槽	100cm×80cm×70cm	1	100cm×80cm×70cm	1
11		热水洗槽	100cm×80cm×70cm	1	100cm×80cm×70cm	1
12		酸洗槽	100cm×60cm×70cm	1	100cm×60cm×70cm	1
13		水洗槽	100cm×60cm×70cm	1	100cm×60cm×70cm	1

14	化学镀镍槽 热水洗槽 干燥平台 浸油槽 滴油台	100cm×80cm×70cm	1	100cm×80cm×70cm	1	
15		100cm×80cm×70cm	1	100cm×80cm×70cm	1	
16		100cm×96cm×20cm	1	/	/	
17		100cm×80cm×70cm	1	100cm×80cm×70cm	1	
18		100cm×96cm×20cm	1	100cm×96cm×20cm	1	

### 3.3 主要原辅材料

该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见 3-3。

表 3-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序号	名称	设计消耗量 (t/a)	实际消耗量 (t/a)	备注
1	硫酸	0.08	0.074	
2	氢氧化钠	0.2	0.185	
3	硫酸镍	0.025	0.023	
4	次磷酸钠	0.025	0.023	
5	柠檬酸钠	0.025	0.023	
6	乳酸	0.025	0.023	
7	苹果酸	0.008	0.007	
8	JMX—203 络合剂	0.002	0.002	
9	JMX—203 光亮剂	0.002	0.002	
10	亚硝酸钠	0.6	0.555	
11	32 号机油	8	7.4	

### 3.4 公用工程

#### (1) 给排水

项目供水由一拖集团能源分公司管网供给，厂区管网布置方式为环状，供水压力 0.40MPa。

项目厂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就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含一类污染物镍的生产废水采用真空热泵蒸发器蒸发处理，冷凝水回用于化学镀镍，浓缩液作为危废处置，其他生产废水进入一拖集团西中水站处理，达到中水标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通过一拖集团总排放口排放至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 (2) 供电

项目供电引自一拖集团能源分公司电网，汇德工装公司厂房东部、中部、西部各设一个低压间，采用二回路 10kVA 电源供电。

### 3.5 主要产品及产量

本项目技改项目，产品方案仍为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根据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日报表可知，本项目生产负荷为 91%-94%，平均负荷为 92.5%。

表 3-4 项目全部产品及产量表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		实际 数量 (套/d)	规格 (长×宽×高/直 径 mm)	备注
		数量 (套/a)	数量 (套/d)			
大中 轮拖 传动 系零 部件	变速箱壳体类	800	5	2	688×527×120	/
	平衡臂小轴套	500	2	2	φ70×62	涉及氧 化工序
	平衡臂大轴套	500	2	2	φ86×70	
	上轴瓦	500	2	2	φ266×190	
	下轴瓦	500	2	2	φ266×190	
	后轴承盖板	1000	3	3	286×391×10	
	第二轴前隔套	1000	3	3	φ90×25	
	短轴前隔套	1000	3	3	φ74×31	
	轴类	300	1	1		
	结构件	3000	10	9	407×156×53.4 376×188×60 225×47×27 382×129.5×47 300×156.5×28	涉及化 学镀镍 工序
工 装	其他件	250	1	1	/	/
	刃具类	300	1	1	/	涉及氧 化工序
	量具类	250	1	1	/	
合计		10000	33.3	31	/	

本次项目（一期）建设内容为镀镍线及氧化线，因此一期产品及产量按电镀面积进行校核，一期产品及产量见下表：

表 3-5 一期产品及产量表

产品名称	产量 (m <sup>2</sup> /d)	实际产量 (m <sup>2</sup> /d)	备注
电镀处理	373.7	345.67	/

### 3.6 生产工艺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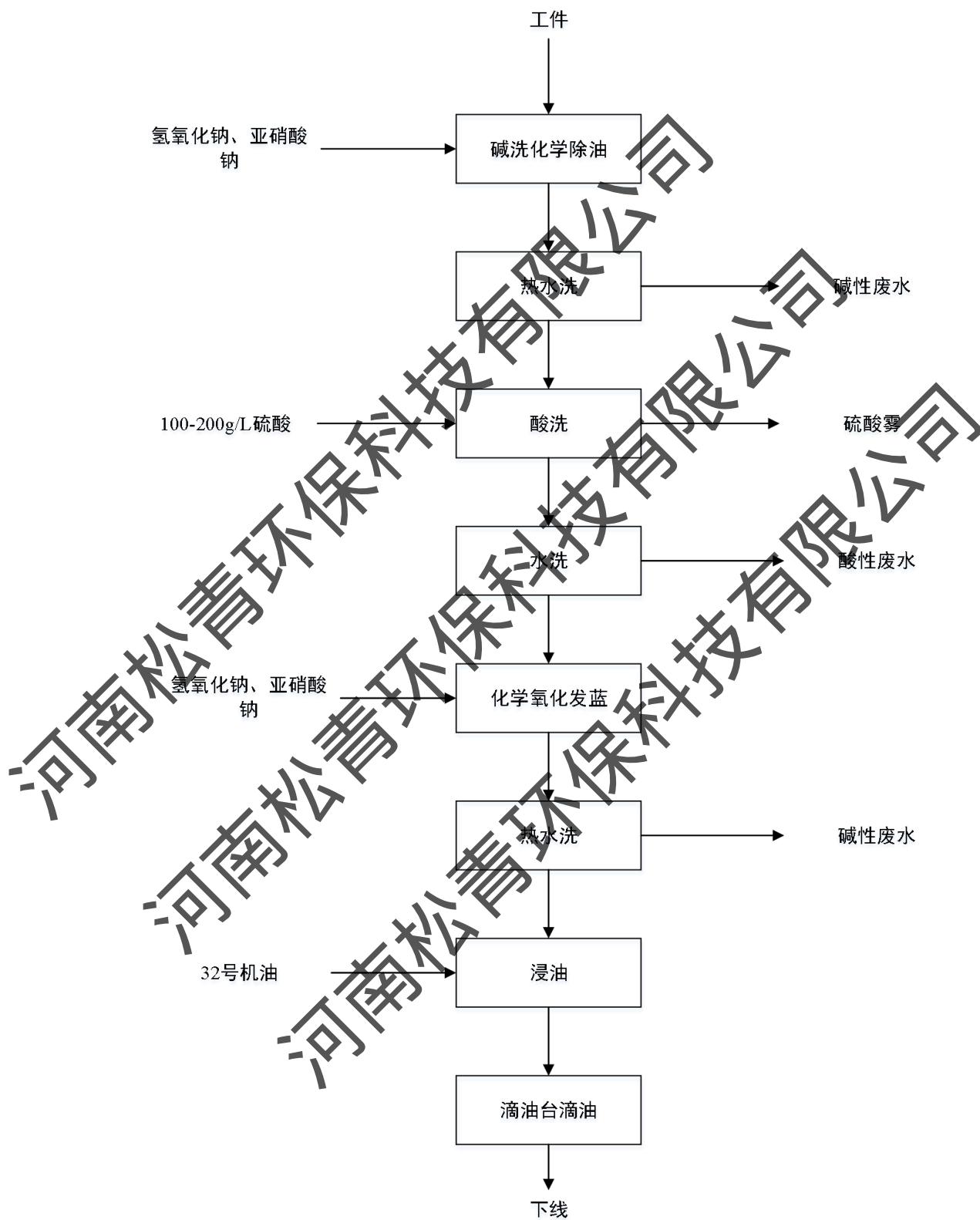


图 2 项目氧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机加工做好的零部件，送入氧化线备件区，人工将工件挂到氧化线挂具上，之后工件进入碱洗化学除油槽进行除油，除油后的工件表面含有少量除油药剂，需要通过水洗去除，工件送入热水洗槽清洗。清洗后的工件送入酸洗槽酸洗，采用 100-200g/L 硫酸溶液作为槽液，酸洗后的工件进入水洗槽常温清洗，清洗后的工件送入氧化发蓝槽进行氧化发蓝，处理好的工件采用热水清洗后，送入浸油槽浸油，之后送入滴油台滴油晾干，下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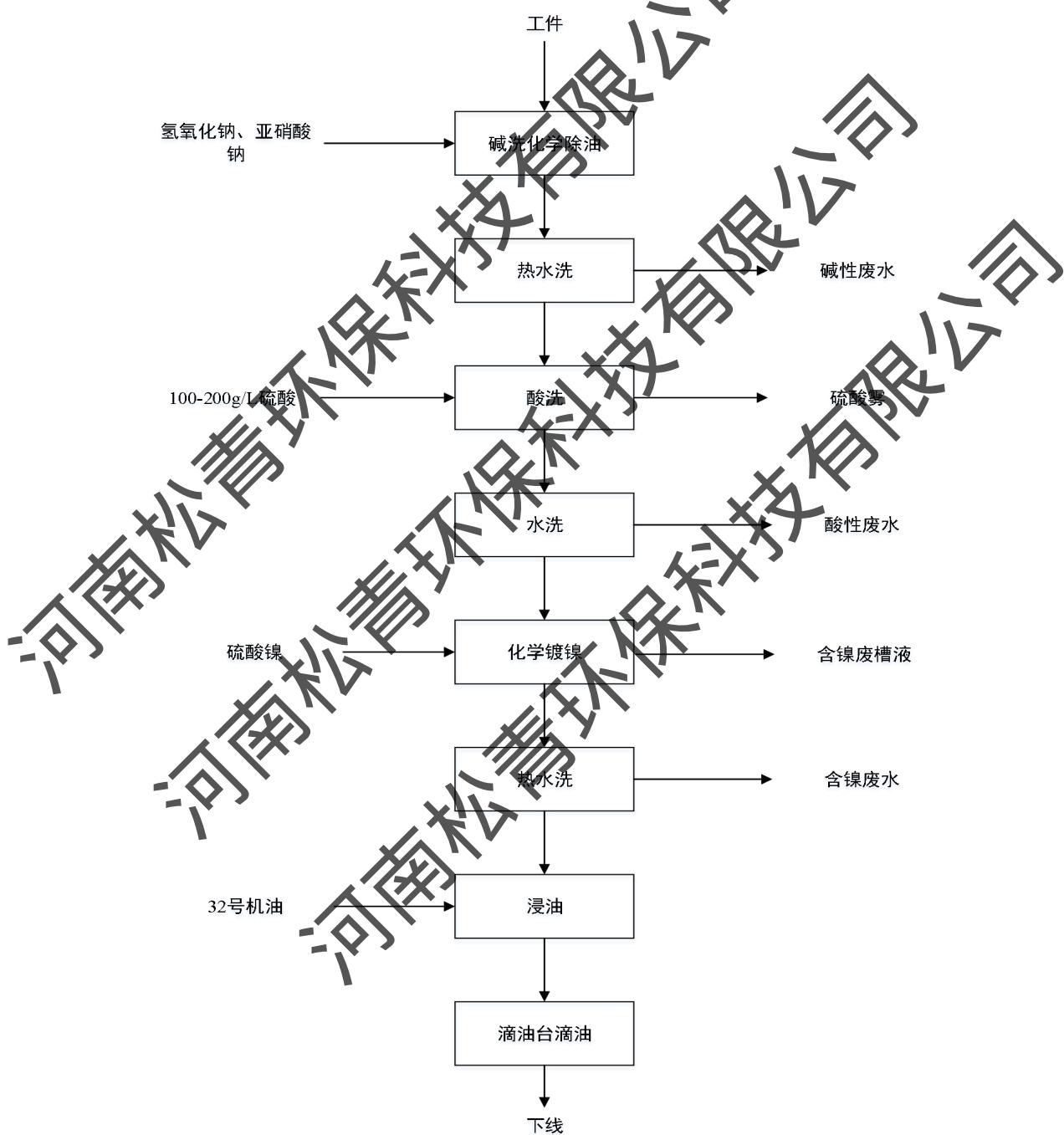


图 3 项目镀镍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机加工做好的零部件，送入氧化线备件区，人工将工件挂到氧化线挂具上，之后工件进入碱洗化学除油槽进行除油，除油后的工件表面含有少量除油药剂，需要通过水洗去除，工件送入热水洗槽清洗。清洗后的工件送入酸洗槽酸洗，采用 100-200g/L 硫酸溶液作为槽液，酸洗后的工件进入水洗槽常温清洗，清洗后的工件送入镀镍槽进行镀镍，处理好的工件采用热水清洗后，送入浸油槽浸油，之后送入滴油台滴油晾干，下线。

### 3.7 “以新带老”措施落实情况

本次（一期）主要建设内容为拆除现有长期停用的电镀线，建设新的化学镀镍线、氧化生产线。本次（一期）验收项目实际已采用新建电镀线替代了原有电镀线，无其他“以新带老”措施。

### 3.8 项目变动情况

对照《电镀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与该文件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3-6 项目与电镀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对比表

序号	项目	文件要求	实际建设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规模	1. 主镀槽规格增大或数量增加导致电镀生产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	项目电镀线干燥平台不再建设，其余电镀槽均与环评一致，因此项目实际生产能力与环评一致	否
2	建设地点	2. 项目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防护距离内新增敏感点。	项目实际建设位置与环评一致，总平面布置未变化	否
3	生产工艺	3. 镀种类型变化，导致新增污染物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4. 主要生产工艺变化；主要原辅材料变化导致新增污染物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项目镀种、工艺、原辅材料均与环评一致	否
4	环境保护措施	5. 废水、废气处理工艺变化，导致新增污染物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除外）。 6. 排气筒高度降低 10% 及以上。 7. 新增废水排放口；废水排放去向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直接排放口位置	项目废水、废气处理工艺、排气筒高度均与环评一致，项目未新增废水排放口，废水排放与环评一致	否

	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	---------------	--	--

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4 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 4.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碱洗除油、氧化工序排放的碱性废水，酸洗工序排放的酸性废水，化学镀镍排放的含镍废水，酸雾吸收塔排水以及生活污水。

项目按照“清污分流”原则，含一类污染物镍的生产废水采用真空热泵蒸发器蒸发处理，冷凝水（90%）回用于化学镀镍，浓缩液（10%）作为危废处置，其他生产废水在车间中和预处理池中和处理后，进入一拖集团西中水站处理，达到中水标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通过一拖集团总排口排放至润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项目已按要求进行了分区防渗，项目电镀生产线所在区域、电镀生产线废水处理设施所在区域及危废间、事故池等均采用防渗混凝土+聚乙烯丙纶布+玻璃钢防腐面层处理，渗透系数小于  $1 \times 10^{-10} \text{ cm/s}$ ，工程结算证明见附件17。

#### 4.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电镀过程中酸洗工序产生的硫酸雾，硫酸雾废气通过槽边抽风系统引至1套喷淋塔进行中和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排放。

####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电镀生产线风机、水泵等各种高噪声设备，本项目设备均安装在建筑物内。项目采用厂房隔音措施减少噪声影响。

####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包括化学镀镍废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浓缩液、各生产线产生的废化学包装物和员工生活垃圾。其中浓缩液和化学包装物为危险废物。

表 4-1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预计产生量		实际产生量 (t/d)	环评要求处置情况	实际处置情况
		t/a	t/d			
1	含镍浓缩液	1.83	0.012	0.011		目前调试期间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企业已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处置协议
2	废化学包装物	2.3	0.015	0.014	危废暂存间暂存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设置有3间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收集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理。项目已签订危废处置协议（见附件5），项目产生的废含镍浓缩液交有洛阳海中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废化学包装物交有洛阳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4.1.5 风险

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为：

- (1) 含镍废水处理系统各单元发生破裂，电镀生产线防渗破裂，废水发生短时泄露造成污染物下渗地下，将会对下方的土壤及地下水环境造成严重的污染。
- (2) 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危废收集桶泄露。

项目设置的风险防范措施为：

(1) 电镀线泄露风险防范措施：

- ①电镀生产线架空设置，电镀生产线地面设置防腐防渗措施。
- ②电镀生产线下方设置事故池20m<sup>3</sup>，事故废水可自流进入事故池。

(2) 危废泄露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设置有危废暂存间3间。泄露：危险废物均储存于桶内，若收集桶破损发生泄漏，事故发生人立即报告当班班长，并及时将泄漏的桶中危废转移至备用桶中，泄漏在地面上的危废可用沙土吸附，吸附后的沙土在危废间暂存，送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置。火灾：若泄漏物质遇明火发生火灾，当班班长立即向应急指挥长报告，应急指挥长查看现场后，组织应急救援，抢险人员穿防护服，佩戴防毒面罩，在技术人员陪同下进入事故现场。首先应立即转移可能受火势影响的收集桶；观察火势，若为小火，由当班班长组织在岗人员集中周围干粉灭火器或消防沙对火势进行控制，立即通知厂内专兼职消防队员进行支援，调集厂区内外灭火器或干沙等惰性物质对火势进行控制，直至火势被完全控制，在此过程中不得使用消防水。

(3) 生产过程中的危险预防措施

- ①设置专人负责生产设备、设施以及连接管道、阀门的维修、保养工作，按照操作规程严格进行维修和保养。
- ②在生产区域设置“闲人免进、严禁烟火油脂”以及化学危险品警示牌。

③在生产过程中，接触和使用有毒有害化学品时，要按照规定穿戴防护衣具。

④电镀生产线、污水处理设施、危险废物暂存间已做好防腐、防渗措施，项目设置有应急事故池。

#### （4）管理及操作环节的风险预防措施

①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②各生产、储存场所，配备专职安环生产管理人员，并定期进行培训；

③各生产单元的主要负责人和安环管理人员应当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后方可任职。

④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岗位规程进行操作，并按照要求穿工作服和防护用品。

⑤厂内检修时，通知调度室，做好必要的应急防护措施，并应对厂内的检查情况和事故处理情况做好记录；

⑥工作人员应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用品和必要的急救药品，发生事故时能采取自救措施；

⑦厂房内、操作间内禁止在储放置可燃杂物，对于设备运行所必需材料必须由专人专库妥善保管；

⑧污水排放系统：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管道排放至市政管网，通过管网进入润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项目生产废水为酸碱废水和含镍废水，酸碱废水经车间中和池预处理后进入一拖西污水处理站处理，之后全部回用；含镍废水经含镍废水收集池收集后进入含镍废水单独处理系统处理，处理后产生的废液作为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设置专人进行定期检查运行设备、事故池是否处于正常状态。本项目酸碱污水处理采用中和法预处理，处理池容积 $10m^3$ ，含镍废水收集池 $1.5m^3$ ，污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时污水进入事故池暂存，事故池容积为 $20m^3$ ，事故池容积可满足厂区事故废水的收集需要。

#### （5）应急物资及装备

企业设置有专门的应急物资仓库，配备有相应的应急物资及装备。

#### （6）项目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取得备案（见附件18）。

##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4-1 环境保护措施投资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列	名称	数量	设计环保投资(万元)	实际环保数量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	酸雾吸收塔+15m 排气筒，排气筒内径 0.6m，处理风量 10000m <sup>3</sup> /h	1 套	2	1 套	2
2	真空热泵蒸发器	1 套	16	1 套	16
3	新建 10m <sup>3</sup> 中和水池，化学除油槽、氧化工序、酸洗槽定期排水贮存、中和处理	1 座	0.5	1 座	0.5
4	新建 20m <sup>3</sup> 事故水池，含镍废水单独处理系统、一拖集团污水处理站故障时存放生产废水	1 座	1.5	1 座	1.5
5	新建 24m <sup>3</sup> 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酸雾吸收塔排气筒周围初期雨水	1 座	2	1 座	2
6	建筑隔声	/	1	/	1
7	危废暂存间	1 座	3	3 座	9
8	电镀生产线区域、化学品存放区、污水管网、排污口地下水防渗措施；地下水监测井	/	2	/	2
合计			28	/	34

表 4-2 环境保护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污染源/物	验收内容	验收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1	废气	酸洗工序	酸雾吸收塔+15m 排气筒，排气筒内径 0.6m，处理风量 10000m <sup>3</sup> /h	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表 5 限值要求	酸雾吸收塔+15m 排气筒，排气筒内径 0.6m，处理风量 10000m <sup>3</sup> /h	已落实，与环评一致
2	废水	含镍废水单独处理系统	真空热泵蒸发器	总镍零排放	真空热泵蒸发器	已落实，与环评一致
		车间中和池	新建 10m <sup>3</sup> 中和水池，化学除油槽、氧化工序、酸洗槽定期排水贮存、中和处理	建成使用	新建 10m <sup>3</sup> 中和水池，化学除油槽、氧化工序、酸洗槽定期排水贮存、中和处理	

		事故水池	新建 20m <sup>3</sup> 事故水池，含镍废水单独处理系统、一拖集团污水处理站故障时存放生产废水		新建 20m <sup>3</sup> 事故水池，含镍废水单独处理系统、一拖集团污水处理站故障时存放生产废水	
		初期雨水收集池	新建 24m <sup>3</sup> 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酸雾吸收塔排气筒周围初期雨水		新建 24m <sup>3</sup> 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酸雾吸收塔排气筒周围初期雨水	
3	噪声	电镀生产线各种风机、水泵	选节能高效风机、建筑隔声	南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	选节能高效风机、建筑隔声	已落实，与环评一致
4	固体废物	危废暂存间	建设危废暂存间，基础防渗、排水地沟等，建筑面积 12m <sup>2</sup>	建成使用	建设危废暂存间，基础防渗、排水地沟等，建筑面积 36m <sup>2</sup>	已落实，较环评优化
5		电镀生产线区域	化学品存放区、污水管网、排污口地下水防渗措施；地下水监测井	建成使用	建成使用	已落实，与环评一致

##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主要结论与建议

#### (1) 项目概况

拟建工程位于洛阳市涧西区汇德工装公司现有厂房内，利用现有厂房部分区域新增化学镀镍、氧化生产线及辅助设施，更新部分生产设备，实现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工艺研发、生产加工、镀镍、氧化、检验的全过程工艺路线，项目建成后生产能力保持不变，仍为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

#### (2) 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年本）》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工艺和产品，为允许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符合《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河南省2019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方案》、《洛阳市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洛阳市2020年VOCs污染治理专项方案》、《洛阳市2020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关于做好涉VOCs项目环境准入工作的补充通知》等政策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

#### (3) 项目建设符合规划、规划环评要求

本项目产品为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建设地点位于洛阳市涧西区汇德工装公司现有厂房内，用地性质为规划的工业用地，符合《洛阳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用地规划。

#### (4)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 ① 环境空气质量

根据《2019年洛阳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洛阳市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域，超标污染物为PM<sub>10</sub>、PM<sub>2.5</sub>、O<sub>3</sub>。

环境空气质量补充监测表明：各监测点氮氧化物日均、小时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硫酸日均浓度及小时浓度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1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

浓度参考限值。非甲烷总烃一次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国家环保总局科技标准司）中浓度限值。

监测期间评价范围内特征污染物浓度均可满足相应标准的要求。

#### ②地表水环境质量

根据《2019年洛阳市环境监测月报》中洛河白马寺断面的监测数据，2019年洛河白马寺断面因子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质。

#### ③地下水环境质量

监测期间，评价设置的3个地下水监测点监测因子中亚硝酸盐、铅、铁、镍、锰、铬（六价）等因子均未检出，其余因子监测浓度均可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 ④声环境质量

监测期间，南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a类标准要求，区域声环境现状较好。

#### ⑤土壤环境质量

共布设3个柱状样监测点位，3个表层样监测点位，厂址内及厂址上风向、下风向监测点各污染物浓度均可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土壤环境质量良好。

#### （5）污染源、处理措施及污染物达标排放

项目投产后各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如下：

拟建工程切割烟尘采用集气罩收集，滤筒除尘器处理，处理后分别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二级排放浓度限值要求。焊接烟尘采用集气罩收集，滤筒除尘器处理，处理后分别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二级排放浓度限值要求以及《洛阳市2020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中焊接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10\text{mg}/\text{m}^3$ 要求。

喷砂过程产生含尘废气，经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净化后废气经1根15m排气筒达标排放；刀具磨锋、零部件磨锋过程中会产生粉尘，废气收集后分别经

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分别由 1 座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主要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限值要求。

热处理淬火油槽产生油雾，经集气罩收集后至油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废气经 1 座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参照《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中附件 1、附件 2“其他企业”限值要求。

酸洗工序产生的活化产生的硫酸雾，通过槽边抽风系统引至 1 套喷淋塔进行中和处理，由 1 根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硫酸雾排放可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5 限值要求。

厂房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硫酸雾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参照的《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中附件 2“其他企业”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厂区无组织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要求。

按照“清污分流”原则，含一类污染物镍的生产废水采用真空热泵蒸发器蒸发处理，冷凝水回用于化学镀镍，浓缩液作为危废处置。其他生产废水经一拖集团西中水站处理，达到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绿化、冲厕用水水质以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冷却用水水质中水标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通过一拖集团总排口排放至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本项目新增高噪声源较少，分别采取设备设置减振基础等降噪措施以及厂房隔声措施，经距离衰减后，昼、夜间厂界噪声贡献值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4 类标准。

拟建工程一般废物主要为机加工生产线产生的金属废料和废金属屑、除尘器粉尘以及生活垃圾。

危险废物包括有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化学镀镍废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浓缩液、各生产线产生的废化学包装物、含油废擦料、废手套等。

拟建工程产生的一般废物包装废料、金属废料和废金属屑、除尘器粉尘收集

后定期送出厂外由专业公司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定期运至环保部门指定的垃圾填埋场处理。危险固废在厂区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 （6）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 ①环境空气影响预测与评价

本项目评价等级为二级，不需要进一步预测与评价，根据 AERSCREEN 估算结果，联合厂房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最大地面浓度  $34.1320\mu\text{g}/\text{m}^3$ ，占标准份额为 7.58%，出现下风向 18m 处。本项目运行后，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环境空气影响很小，基本不改变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等级，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 ②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与评价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涧西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项目厂址周边市政污水管网均已铺设完成。本项目仅排放生活污水，排放量  $13.89\text{m}^3/\text{d}$ ，占涧西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  $30 \text{万 m}^3/\text{d}$  的 0.0046%，排放的废水可满足进水水质要求，目前涧西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厂处理余量充足，不会影响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

涧西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可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处理后尾水排入中州渠，向东经中州渠市区段约 1km 于洛阳民俗博物馆及北窑等处汇入瀍河（已断流），向南约 3km 汇入洛河，不会对涧河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 ③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类型为潜水含水层，主要受大气降水补给，评价范围内无地下水环境敏感目标。项目建设对地下水产生污染的途径主要为渗透污染。为防止地下水污染事故的发生，本项目对重点污染防治区电镀生产线、含镍废水单独处理系统、化学品存放区、危废暂存间均采用人工防渗膜进行防渗防腐，同时做好厂区的地下水监控工作，一旦出现地下水污染事故，立即采取相应措施控制地下水污染。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对地下水污染影响很小。

##### ④噪声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拟建工程新增部分主要生产设备，淘汰部分主要成产设备，实现设备的更新换代，技改实施后现有噪声污染源、治理措施均不改变。因此噪声源强基本不变，经采取设备设置减振基础等降噪措施及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四周厂界昼、夜

间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4类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实施后项目噪声源对区域声环境影响很小，是可以接受的。

#### ⑤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与评价

厂区建设一座 $12\text{m}^2$ 危废暂存间，暂存间按“四防”要求建设，危废容器内储存，营运期产生危险废物厂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因此，本项目采取的各项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可行，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 （7）环境风险评价

环境风险潜势为I，根据评价工作等级进行简单分析。投入运行后，主要风险事故类型有污水、化学品泄漏事故，通过采取防渗、紧急切断设施等，可降低事故发生概率。总体来说，项目的风险处于环境可接受的水平，项目各种风险事故均不会对区域环境保护目标造成影响，项目的风险防范措施可行。

#### （8）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拟建工程实施后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为 $0.039\text{t/a}$ ，废水污染物排放量分别为COD $0.972\text{ t/a}$ 、氨氮 $0.101\text{ t/a}$ 。

#### （9）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结论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位于洛阳市涧西区，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洛阳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生产过程中采用低污染的原材料，工艺和设备先进，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先进可靠，产生的各类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经预测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项目投产后区域环境质量能够维持现状，项目采取必要的风险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项目发生事故的环境风险能够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

综上所述，该项目在严格遵守“三同时”等环保制度，认真落实本报告书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加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项目的建设是评价区域整体环境可以容纳的，从环保角度分析论证，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

(一期)于2020年12月9日通过洛阳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洛环审【2020】49号。

**具体批复内容:**

一、该项目位于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154号。项目在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现有车间内进行技术改造,拆除长期停运的现有化学镀镍、氧化生产线,进行提升改造满足自行生产需求,终止外协生产的方式,同时更新部分机加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生产能力保持不变,仍为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项目总投资33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3.1万元。

二、《报告书》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我局批准该《报告书》,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书》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进行项目建设。

三、你公司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经批准的《报告书》,并接受相关方的垂询。

四、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书》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按照环境保 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依据《报告书》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等污染,以及因施工对自然、生态环境造成的破坏,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三)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1.废气。下料切割烟尘、焊接烟尘分别经1套滤筒除尘器处理后分别由1座15m高排气筒排放;

喷砂粉尘、刀具磨锋粉尘、零部件磨锋粉尘分别经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分别由1座15m高排气筒排放;

热处理淬火油雾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1座15m高排气筒排放;

硫酸雾废气经1套碱喷淋塔中和处理后,由1座15m高排气筒排放。

上述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及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硫酸雾排放满足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5限值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满足参照的《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中附件1、附件2“其他企业”限值要求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要求。

2.废水。生产废水应按照“清污分流、分类分质”的原则分别收集处理。化学镍废水采用真空热泵蒸发器蒸发处理，冷凝水回用于化学镀镍，浓缩液作为危废处置；其他生产废水依托一拖集团西中水站处理，达到中水标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一拖集团总排口排放至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排放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87-1996）三级标准要求。

3.噪声。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基础、设备选型、建筑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各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4类标准要求。

4.固废。落实固体废物各类污染防治措施。产生的各类危险废物贮存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进行收集、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清运至生活垃圾发电厂焚烧处理。

(四)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并设立明显标志；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监测计划，定期对废气、废水、地表水、土壤、噪声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

(五)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事故环境风险防范，落实《报告书》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发生污染事故。

(六)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新的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标准执行。

五、该项目涉及发改、国土、林业、水利、规划、安监、应急、文物等事项，以行政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六、本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七、该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及时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八、涧西环保分局负责本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监督项目环保"三同时"的落实。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表 5-1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	本次(一期)验收涉及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落实情况
1	建设单位：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一致
2	建设地点：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 154 号	建设地点：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 154 号	建设地点：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 154 号	一致
3	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1.废气。下料切割烟尘、焊接烟尘分别经 1 套滤筒除尘器处理后分别由 1 座 15m 高排气筒排放；喷砂粉尘、刀具磨锋粉尘、零部件磨锋粉尘分别经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分别由 1 座 15m 高排气筒排放；热处理淬火油雾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 1 座 15m 高排气筒排放；硫酸雾废气经 1 套碱喷淋塔中和处理后，由 1 座 15m 高排气筒排放。上述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硫酸雾排放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5 限值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满足参照的《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中附件 1、附件 2“其他企业”限值要求及《挥发	硫酸雾废气经槽边抽风系统引至 1 套碱喷淋塔中和处理后，由 1 座 15m 高排气筒排放。硫酸雾排放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5 限值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硫酸雾废气经槽边抽风系统引至 1 套碱喷淋塔中和处理后，由 1 座 15m 高排气筒排放。硫酸雾排放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5 限值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已落实	

	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要求。		
4	废水。生产废水应按照"清污分流、分类分质"的原则分别收集处理。化学镍废水采用真空热泵蒸发器蒸发处理,冷凝水回用于化学镀镍,浓缩液作为危废处置;其他生产废水依托一拖集团西中水站处理,达到中水标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一拖集团总排口排放至润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排放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87-1996)三级标准要求	废水。生产废水应按照"清污分流、分类分质"的原则分别收集处理。化学镍废水采用真空热泵蒸发器蒸发处理,冷凝水回用于化学镀镍,浓缩液作为危废处置;其他生产废水依托一拖集团西中水站处理,达到中水标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一拖集团总排口排放至润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排放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87-1996)三级标准要求	废水。生产废水应按照"清污分流、分类分质"的原则分别收集处理。化学镍废水采用真空热泵蒸发器蒸发处理,冷凝水回用于化学镀镍,浓缩液作为危废处置;其他生产废水依托一拖集团西中水站处理,达到中水标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一拖集团总排口排放至润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排放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87-1996)三级标准要求
5	噪声。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基础、设备选型、建筑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各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4类标准要求。	噪声。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基础、设备选型、建筑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各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4类标准要求。	噪声。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基础、设备选型、建筑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各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4类标准要求。
6	固废。落实固体废物各类污染防治措施。产生的各类危险废物贮存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进行收集、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清运至生活垃圾发电厂焚烧处理。	固废。落实固体废物各类污染防治措施。产生的各类危险废物贮存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进行收集、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清运至生活垃圾发电厂焚烧处理。	固废。已落实固体废物各类污染防治措施。产生的各类危险废物贮存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进行收集、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清运至生活垃圾发电厂焚烧处理。
7	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并设立明显标志;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监测计划,定期对废气、废水、地表水、土壤、噪声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	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并设立明显标志;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监测计划,定期对废气、废水、地表水、土壤、噪声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	已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并设立明显标志;验收要求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监测计划,定期对废气、废

	施。	水、地表水、土壤、噪声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	废水、地表水、土壤、噪声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	
8	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事故环境风险防范,落实《报告书》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发生污染事故。	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事故环境风险防范,落实《报告书》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发生污染事故。	已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编号 410305-2021-010-L	已落实
9	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新的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标准执行。	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新的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标准执行。	项目废水执行标准已更新,本次按最新标准校核。	已落实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6 验收执行标准

###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 6.1.1 废气

有组织执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5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硫酸雾30mg/m<sup>3</sup>,基准排气量(其他镀种)37.3m<sup>3</sup>/m<sup>2</sup>(镀铜、镍等),55.8m<sup>3</sup>/m<sup>2</sup>(发蓝)。

无组织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限值:硫酸雾1.2mg/m<sup>3</sup>。

#### 6.1.2 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 6.1.3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

#### 6.1.4 废水

表6-1 废水执行标准

类别	污染物	浓度 (mg/m <sup>3</sup> )	单位	标 准	
废水	总镍	0.1	/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3	
	pH	6~9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	
	COD	500	mg/L		
	NH <sub>3</sub> -N	/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绿化、冲厕用水水质	
		绿化	冲厕用水		
	pH	6.0~9.0	/		
	氨氮	5~8	mg/L		
	/	冷却用水	/		
	pH	6.5~8.5	/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冷却用水水质	
	COD	60	mg/L		
	石油类	1			
	总磷	1			
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 (单层镀)	200	L/m <sup>2</sup>	镀件镀层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2	

## **6.2 环境质量标准**

声环境：《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昼间55dB(A)，夜间45dB(A)。

## **6.3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972t/a、氨氮0.101t/a。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7 验收监测内容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至 27 日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根据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日报表可知，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 91%-94%，平均负荷为 92.5%，项目验收期间稳定运行。

项目目前处于调试阶段，尚未开始正式生产，因此，本次验收不再进行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验收要求，企业正式开始生产后，按照环评要求执行营运期监测计划。

### 7.1 废水

表 7-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监测位置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汇德工装厂房出水口	pH、SS、COD、石油类、总磷、氨氮、镍	
一拖集团西中水处理站出口	pH、SS、COD、石油类、总磷、氨氮	4 次/天，连续 2 天
一拖厂区生活污水总排口	pH、COD、SS、氨氮	

### 7.2 废气

该项目废气污染物废气排放监测内容见表 7-2。

表 7-2 废气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酸雾吸收塔出口 下风向 4 个点	硫酸雾	3 次/天，连续 2 天

### 7.3 噪声

表 7-3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监测位置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南厂界	噪声	昼夜各监测 1 次/天，连续 2 天
东方小区	噪声	昼夜各监测 1 次/天，连续 2 天

##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样品收集及分析均采样国家和行业标准方法，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检测因子	检测依据及分析方法	仪器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硫酸雾(有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离子色谱仪 IC6000	0.2mg/m <sup>3</sup>
硫酸雾(无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离子色谱仪 IC6000	0.005mg/m <sup>3</sup>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台式 pH 计 PHS-3E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滴定管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度计 TU-1810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BSA224S	/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INLAB-2100	0.06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银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度计 TU-1810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度计 TU-1810	0.05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5测量方法) GB 12348-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 8.2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等有关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样品采集、保存、分析等，全程进行质量控制。监测期间，统计项目生产运行工况，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

(2) 监测点位的布设、采样、分析和数据处理按照国标方法以及原国家环保局颁发的《水和废水分析方法》（第四版）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

四版)等要求进行。

(3)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按照《地表水和污水检测技术规范》(HJ/T91-2002)、《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检测技术规范》(HJ/T92-2002)等规范进行；废气采样前对仪器流量计进行校准，并检查气密性，采样过程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声级计测量前后均经标准声源校准且合格，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无风雪，无雷电，风速小于5.0 m/s。

(4) 参加本项目检测的人员均持证上岗，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5)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检测数据真实有效。

## 9 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①根据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日报表可知，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91%-94%，平均负荷为92.5%。

②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及环保设施稳定运行。

### 9.2 监测结果

#### 一、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电镀过程中酸洗工序产生的硫酸雾，硫酸雾废气通过槽边抽风系统引至1套喷淋塔进行中和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排放。项目风管直径0.45m，项目采样口上游0.6m处有弯头，根据GB/T16157-1996要求：“采样位置应设置在距弯头、阀门、变径管下游方向不小于6倍直径和距上述部件上游方向不小于3倍直径处”。因此，项目不仅被进口采样条件，不进行废气处理效率分析。

表9-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	检测周期	检测点位	硫酸雾 (mg/m <sup>3</sup> )	备注
2021.05.26	第一次 (09:00-10:00)	下风向 1#	未检出	平均气温25.2°C; 平均气压98.8kPa; 西风; 平均风速2.5m/s
		下风向 2#	未检出	
		下风向 3#	未检出	
		下风向 4#	未检出	
	第二次 (11:00-12:00)	下风向 1#	未检出	平均气温30.5°C; 平均气压98.8kPa; 西风; 平均风速2.4m/s
		下风向 2#	未检出	
		下风向 3#	未检出	
		下风向 4#	未检出	
	第三次 (13:00-14:00)	下风向 1#	未检出	平均气温32.8°C; 平均气压98.7kPa; 西风; 平均风速2.6m/s
		下风向 2#	未检出	
		下风向 3#	未检出	
		下风向 4#	未检出	
	第四次 (15:00-16:00)	下风向 1#	未检出	平均气温31.4°C; 平均气压98.8kPa; 西风; 平均风速2.2m/s
		下风向 2#	未检出	
		下风向 3#	未检出	
		下风向 4#	未检出	

2021.5.27	第一次 (09:00-10:00)	下风向 1#	未检出	平均气温 26.7°C; 平均气压 98.9kPa; 西南风; 风速 2.7m/s
		下风向 2#	未检出	
		下风向 3#	未检出	
		下风向 4#	未检出	
	第二次 (11:00-12:00)	下风向 1#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0.5°C; 平均气压 98.8kPa; 西南风; 平均风速 2.8m/s
		下风向 2#	未检出	
		下风向 3#	未检出	
		下风向 4#	未检出	
	第三次 (13:00-14:00)	下风向 1#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4.8°C; 平均气压 99.0kPa; 西南风; 平均风速 2.8m/s
		下风向 2#	未检出	
		下风向 3#	未检出	
		下风向 4#	未检出	
	第四次 (15:00-16:00)	下风向 1#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5.3°C; 平均气压 90.0kPa; 西南风; 平均风速 2.6m/s
		下风向 2#	未检出	
		下风向 3#	未检出	
		下风向 4#	未检出	

表 9-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周期	检测频次	废气量 (Nm <sup>3</sup> /h)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酸雾吸收塔出口	2021.05.26	I	第一次	$8.28 \times 10^3$	0.36	$2.98 \times 10^{-3}$
			第二次	$8.40 \times 10^3$	0.35	$2.94 \times 10^{-3}$
			第三次	$8.56 \times 10^3$	0.37	$3.17 \times 10^{-3}$
			均值	$8.41 \times 10^3$	0.36	$3.03 \times 10^{-3}$
	2021.05.27	II	第一次	$8.41 \times 10^3$	0.36	$3.03 \times 10^{-3}$
			第二次	$8.40 \times 10^3$	0.37	$3.11 \times 10^{-3}$
			第三次	$8.35 \times 10^3$	0.35	$2.92 \times 10^{-3}$
			均值	$8.39 \times 10^3$	0.36	$3.02 \times 10^{-3}$

根据《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中表6可知，本项目产品基准排气量见下表。

表 9-3 产品基准排气量一览表

工艺种类	单位产品基准排气量 (m <sup>3</sup> /m <sup>2</sup> )	镀层面积 (m <sup>2</sup> )	产品基准排气量 (m <sup>3</sup> )	实际废气量 (m <sup>3</sup> )
镀镍	37.3	172.84	16091.4	67280
发蓝	55.8	172.84		

产品产量和排气量统计周期为一个工作日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实际废气量大于基准排气量，根据《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之相应规定要求，污染物排放标准仅适用于单位产品实际排气量不高于单位产品基准排气量之情况。若单位产品实际排气量超过单位产品基准排气量，须进行必要的浓度换算并作为判别达标之依据。以本项目设计生产工艺及生产规模实际情况，具体换算如下：

$$C_{\text{基}} \times (\sum Y_i Q_{i\text{基}}) = C_{\text{实}} \times Q_{\text{总}}$$

式中：

$C_{\text{基}}$  —— 废气污染物基准排气量排放浓度 ( $\text{mg}/\text{m}^3$ )；

$Q_{\text{总}}$  —— 废气排放总量 ( $\text{m}^3$ )；

$Y_i$  —— 某种镀件镀层的产品 ( $\text{m}^2$ )；

$Q_{i\text{基}}$  —— 某种镀件的产品单位产品基准排气量 ( $\text{m}^3/\text{m}^2$ )；

$C_{\text{实}}$  —— 实际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 ( $\text{mg}/\text{m}^3$ )。

折算后，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9-4 电镀线废气污染物折算后排放情况一览表

排放源	污染物	排放浓度( $\text{mg}/\text{m}^3$ )	折算排放浓度 ( $\text{mg}/\text{m}^3$ )	排放标准 ( $\text{mg}/\text{m}^3$ )
电镀生产线	硫酸雾	0.36	1.5	30

由以上监测结果及折算可知，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硫酸雾最大排放折算浓度为  $1.5\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003\text{kg}/\text{h}$ ，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5 限值要求（硫酸雾  $30\text{mg}/\text{m}^3$ ）；项目下风向硫酸雾未检出，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限值（硫酸雾  $1.2\text{mg}/\text{m}^3$ ）。

## 二、噪声监测结果

表 9-5 噪声监测结果

序号	检测地点	检测时间	昼间 $Leq[\text{dB}(\text{A})]$	夜间 $Leq[\text{dB}(\text{A})]$
1	南厂界	2021.05.26	52	44
2		2021.05.27	52	44
3	东方小区	2021.05.26	53	44
4		2021.05.27	53	43

由以上监测结果可知，该企业南厂界昼间正常生产时噪声值为  $52\text{dB(A)}$ 、夜间噪声值为  $44\text{dB(A)}$ ，项目南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65dB(A), 夜间≤55dB(A))。敏感点东方小区昼间噪声为53dB(A), 夜间噪声范围为43-44dB(A), 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昼55dB(A), 夜45dB(A))。

### 三、废水监测结果

表9-6 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采样频次	pH值	悬浮物 (mg/L)	化学需氧量 (mg/L)	总磷 (mg/L)	氨氮 (mg/L)	镍 (mg/L)	石油类 (mg/L)
汇德工装厂房出水口	2021.05.26	第一次	7.26	53	53	0.86	0.763	未检出	0.30
		第二次	7.28	55	55	0.79	0.756	未检出	0.31
		第三次	7.26	56	56	0.89	0.762	未检出	0.31
		第四次	7.27	53	53	0.92	0.751	未检出	0.31
		均值	7.27	54	54	0.87	0.758	/	0.31
	2021.05.27	第一次	7.25	54	54	0.93	0.754	未检出	0.31
		第二次	7.27	54	54	0.89	0.758	未检出	0.31
		第三次	7.26	52	52	0.86	0.762	未检出	0.27
		第四次	7.26	50	50	0.91	0.761	未检出	0.27
		均值	7.26	53	53	0.90	0.759	/	0.29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表3			/	/	/	/	/	0.1	/
一拖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			/	200	250	60	30	/	25
一拖集团西中水处理站出口	2021.05.26	第一次	7.29	9	23	0.28	0.099	/	0.39
		第二次	7.31	8	25	0.29	0.105	/	0.40
		第三次	7.24	8	23	0.28	0.108	/	0.40
		第四次	7.20	8	21	0.27	0.096	/	0.39
		均值	7.26	8	23	0.28	0.102	/	0.395
	2021.05.27	第一次	7.20	8	23	0.28	0.098	/	0.38
		第二次	7.30	8	25	0.26	0.104	/	0.36
		第三次	7.22	9	23	0.27	0.105	/	0.36
		第四次	7.07	8	25	0.27	0.108	/	0.35
		均值	7.2	8	24	0.27	0.104	/	0.36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 (GB/T18920-2020)绿化、冲厕用水水质	6-9		/	/	/	/	5(绿化) /8(冲厕)	/	/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冷却用水水质	6.5-8.5		/	60	1	/	/	/	1
一拖厂区生活	2021.05.26	第一次	7.10	85	275	/	28.3	/	/
		第二次	7.08	86	274	/	27.9	/	/

		第三次	7.11	88	272	/	28.3	/	/
		第四次	7.10	86	273	/	27.8	/	/
		均值	7.1	86	274	/	28.1	/	/
2021. 05.27	第一次	7.05	86	275	/	27.7	/	/	
	第二次	7.08	84	276	/	28.0	/	/	
	第三次	7.11	85	274	/	28.0	/	/	
	第四次	7.18	87	273	/	28.5	/	/	
	均值	7.11	86	275	/	28.1	/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6-9	/	500	/	/	/	/	
润西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 质		/	300	380	/	35	/	/	

由以上监测数据可知，生产废水经一拖集团西中水站处理后，水质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 绿化、冲厕用水水质以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 冷却用水水质中水标准，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水质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和润西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项目生活污水通过一拖集团总排口排放至润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 四、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

根据本项目环评报告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土壤监测点各污染物浓度均可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土壤环境质量良好。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监测点监测因子中亚硝酸盐、铅、铁、镍、锰、铬（六价）等因子均未检出，其余因子监测浓度均可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根据本项目环评中营运期监测计划可知，项目土壤和地下水监测频次均为 1 次/年。项目于 2021 年 5 月 16 日竣工，2021 年 5 月 22 日开始调试，目前处于调试阶段，尚未开始正式生产。因此，本次验收不再进行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验收要求，项目正式投产后严格按照环评要求的监测频次及监测因子进行跟踪监测。

#### 9.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生产废水不外排，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本项目（一期）共有职工 2 人，年工作日为 150 天，《河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41/T385-2014)，厂内职工人均用水量以 80L/d·人计，则本项目用水量为  $0.16\text{m}^3/\text{d}$  ( $4.32\text{m}^3/\text{a}$ )；

污水产量系数按 0.8 计，其污水排放量约  $0.128\text{m}^3/\text{a}$  ( $3.456\text{m}^3/\text{d}$ )。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见下表。

表 9-7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计算

项目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L)	废水量 (m <sup>3</sup> /d)	运行时间 (d/a)	污染物年排放量 (t/a)
COD	276	0.128	150	0.0053
NH <sub>3</sub> -N	28.5	0.128	150	0.0005
核算公式	污染物排放量 (t/a) =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L) * 废水量 (m <sup>3</sup> /d) * 生产时间 (d/a) / 10 <sup>6</sup>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计算出，本项目废水排放中 COD 排放量 COD0.0053t/a、氨氮 0.0005t/a，均能满足环评中总量控制指标 COD0.972t/a、氨氮 0.101t/a 要求。

#### 9.4 验收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需公开竣工日期；并在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前，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16 日，该企业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至 21 日采用现场张贴公示的方式对其竣工日期进行了公示。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企业于 2021 年 5 月 22 日至 2021 年 8 月 28 日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企业采用现场张贴公示的方式对其环保设施调试日期进行了公示。

## 10 验收监测结论

### 10.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①根据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日报表可知，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91%-94%，平均负荷为92.5%。

②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及环保设施稳定运行。

### 10.2 验收主要结论

#### ①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电镀过程中酸洗工序产生的硫酸雾，硫酸雾废气通过槽边抽风系统引至1套喷淋塔进行中和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排放。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硫酸雾最大排放折算浓度为 $1.5\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003\text{kg}/\text{h}$ ，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5限值要求（硫酸雾 $30\text{mg}/\text{m}^3$ ）；项目下风向硫酸雾未检出，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限值（硫酸雾 $1.2\text{mg}/\text{m}^3$ ）。

#### ②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碱洗除油、氧化工序排放的碱性废水，酸洗工序排放的酸性废水、化学镀镍排放的含镍废水，酸雾吸收塔排水以及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经一拖集团西中水站处理后，pH监测值范围为7.07-7.31，悬浮物监测值范围为 $8\text{-}9\text{mg/L}$ ，化学需氧量监测值范围为 $21\text{-}25\text{mg/L}$ ，总磷监测值范围为 $0.26\text{-}0.28\text{mg/L}$ ，氨氮监测值范围为 $0.096\text{-}0.108\text{mg/L}$ ，石油类监测值范围为 $0.35\text{-}0.40\text{mg/L}$ ，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绿化、冲厕用水水质以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冷却用水水质中水标准，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水质pH监测值范围为7.05-7.18，悬浮物监测值范围为 $84\text{-}88\text{mg/L}$ ，化学需氧量监测值范围为 $272\text{-}276\text{mg/L}$ ，氨氮监测值范围为 $27.7\text{-}28.5\text{mg/L}$ ，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涧西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项目生活污水通过一拖集团总排口排放至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 ③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标准要求(昼65dB(A),夜55dB(A));敏感点东方小区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昼55dB(A),夜45dB(A))。

#### ④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包括化学镀镍废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浓缩液、各生产线产生的废化学包装物和员工生活垃圾。其中浓缩液和化学包装物为危险废物。项目设置有3间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收集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理。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⑤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废水排放中 COD 排放量 COD0.0053t/a、氨氮 0.0005t/a, 均能满足环评中总量控制指标 COD0.972t/a、氨氮 0.101t/a 要求。

综上分析,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已按照环评报告及环评报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项目环保设施可行,经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本项目验收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建设与环评一致,满足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建议允许通过验收。

### 10.3 验收建议

- 1、加强项目电镀工序的管理,保证含镍废水零排放;
- 2、建立巡查制度,及时发现生产线存在的问题,保证生产线安全稳定运行。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			项目代码	2020-410305-34-03-039816		建设地点	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154号					
行业分类(分类管理名录)		C3576 农林牧渔机械配件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2.376086°; 34.674084°				
建设项 目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电镀面积373.7m <sup>2/a</sup> )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电镀面积373.7m <sup>2/a</sup> )		环评单位	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洛环审【2020】49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			竣工日期	2021年5月16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3.29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10300785072468B001X				
	验收单位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8		所占比例(%)	28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4		所占比例(%)	34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2	噪声治理(万元)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2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1200小时			
运营单位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2410328MA47686F5U		验收时间	2021年7月				
污染 物排 放达 标与 总量 控 制 (工 业建 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0.0053	0.972	/	/	0.972	/	/	
	氨氮		/	/	/	/	0.0005	0.101	/	/	0.101	/	/	
	石油类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 其他特征污染 物		硫酸雾	/	/	/	/	0.0036	0.015	/	/	0.015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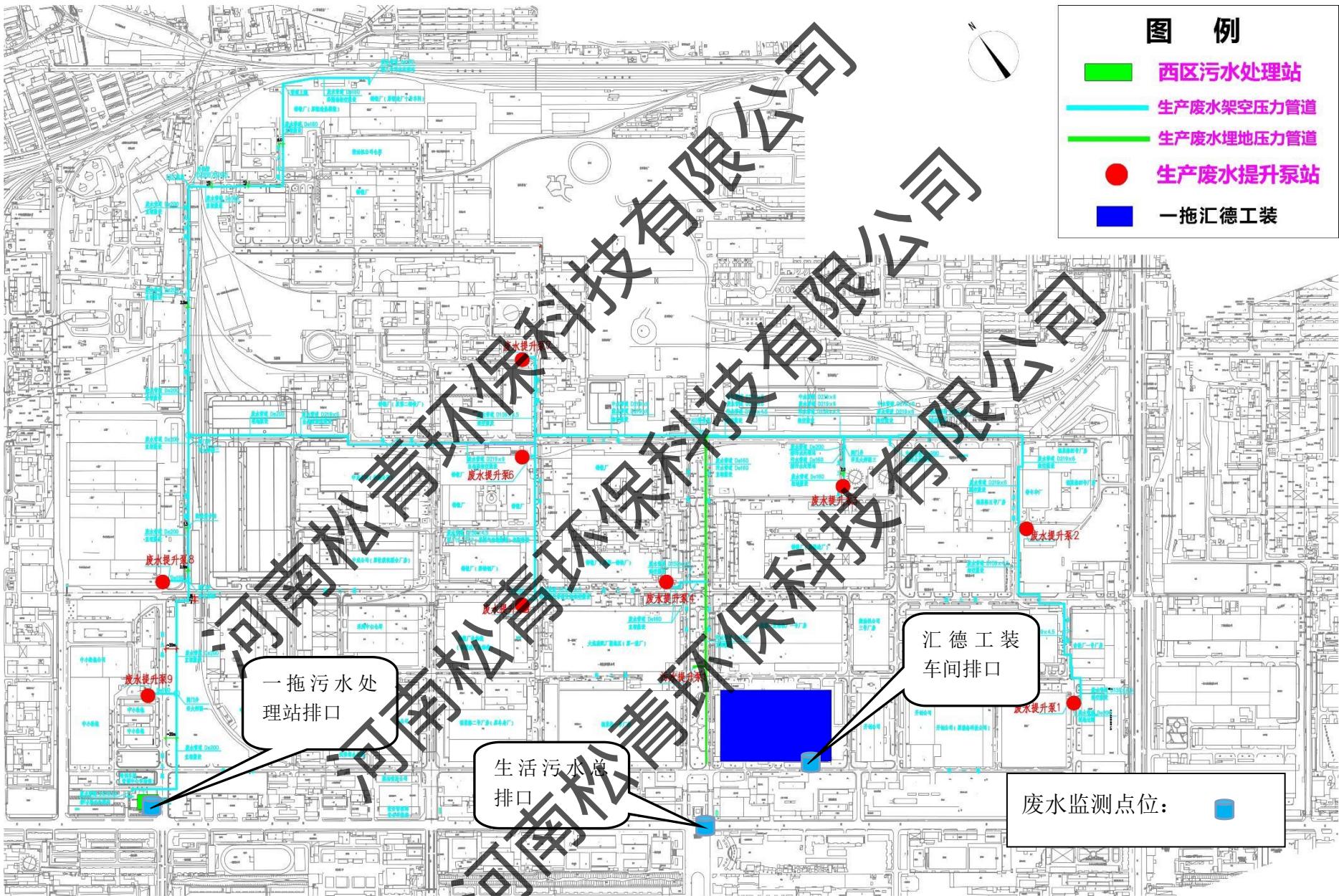
——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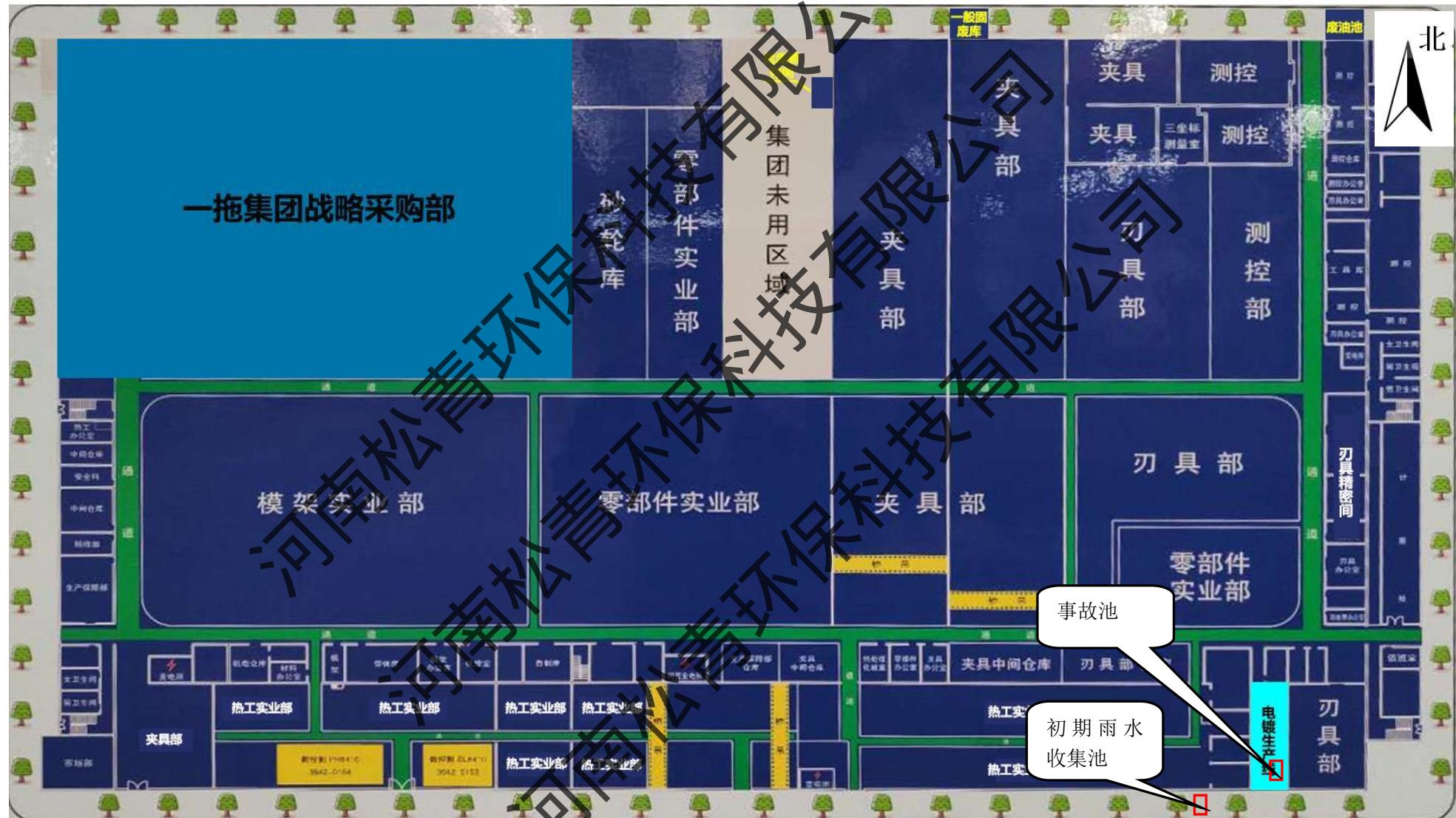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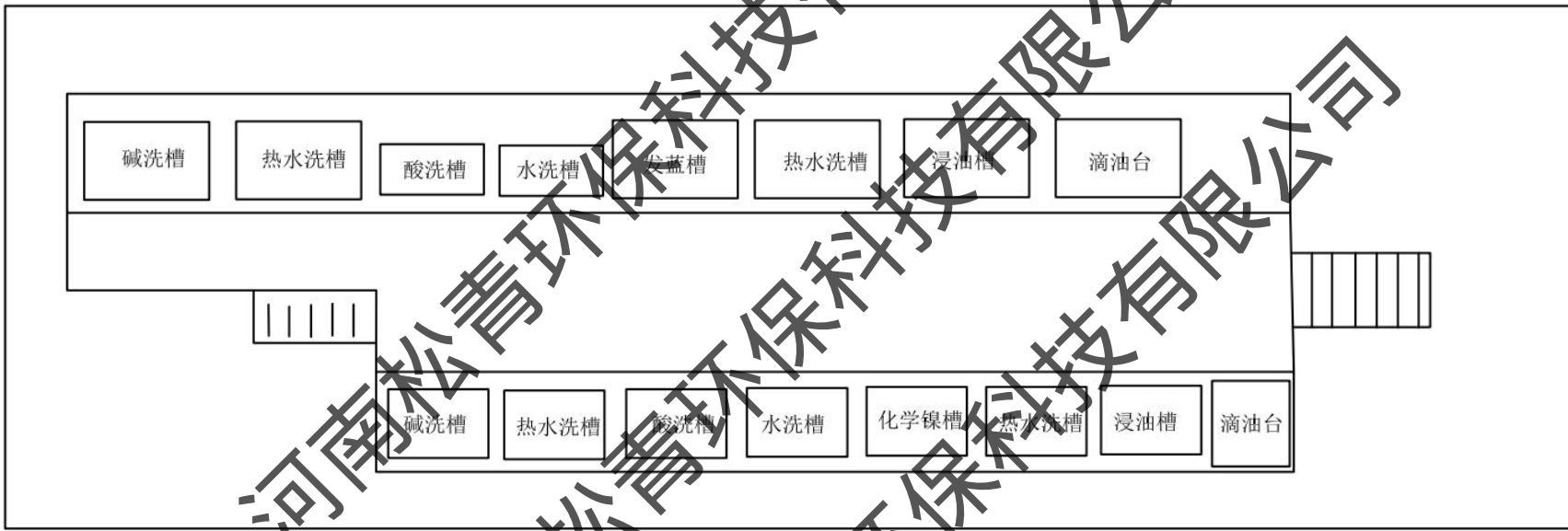
附图二 项目周围概况及监测布点图 (1)



附图二 项目周围概况及监测布点图 (2)



附图三 本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 本项目电镀车间平面布置图



电镀生产线



电镀生产线



废气喷淋塔



危废暂存间



危废暂存间



中和池



事故池

蒸发器



雨水收集池

下游监控井



监测照片

监测照片



监测照片

监测照片



竣工公示

调试公示



排污口标识

/

/

附图五 项目照片

附件1 委托书

委 托 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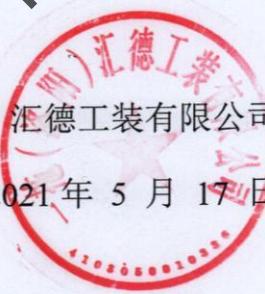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我单位委托贵单位对“一拖  
(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水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  
目（一期）”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望接受委托后，尽快组  
织有关技术人员展开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7日



附件 2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营业执照



附件3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

洛环审〔2020〕49号

##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你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0785072468P）委托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专家技术评审意见、涧西环保分局初审意见已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在我局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154号。项目在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现有车间内进行技术改造，拆除长期停运的现有化学镀镍、氧化生产线，进行提升改造满足自行生产需求，终止外协生产的方式，同时更新部分机加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生产能力保持不变，仍为年产1万套

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项目总投资 3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3.1 万元。

二、《报告书》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我局批准该《报告书》，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书》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进行项目建设。

三、你公司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经批准的《报告书》，并接受相关方的垂询。

四、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 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书》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按照环境保护设施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 依据《报告书》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等污染，以及因施工对自然生态环境造成的破坏，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 废气。下料切割烟尘、焊接烟尘分别经 1 套滤筒除尘器处理后分别由 1 座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喷砂粉尘、刀具磨锋粉尘、零部件磨锋粉尘分别经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分别由 1 座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热处理淬火油雾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 1 座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硫酸雾废气经 1 套碱喷淋塔中和处理后，由 1 座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上述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及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硫酸雾排放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5限值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满足参照的《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62号)中附件1、附件2“其他企业”限值要求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要求。

2. 废水。生产废水应按照“清污分流、分类分质”的原则分别收集处理，化学镍废水采用真空热泵蒸发器蒸发处理，冷凝水回用于化学镀镍，浓缩液作为危废处置，其他生产废水依托一拖集团西中水站处理，达到中水标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一拖集团总排口排放至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排放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87-1996)三级标准要求。

3. 噪声。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基础、设备选型、建筑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各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4类标准要求。

4. 固废。落实固体废物各类污染防治措施。产生的各类危险废物贮存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进行收集、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清运至生活垃圾发电厂焚烧处理。

(四) 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并设立明显标志；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监测计划，定期对

废气、废水、地表水、土壤、噪声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

(五) 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事故环境风险防范，落实《报告书》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发生污染事故。

(六) 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新的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标准执行。

五、该项目涉及发改、国土、林业、水利、规划、安监、应急、文物等事项，以行政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六、本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七、该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应及时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八、涧西环保分局负责本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监督项目环保“三同时”的落实。



抄送：市生态环境局水生态环境科、大气环境和移动源污染监督科，土壤和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科，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涧西环保分局

附件 5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

CONCH VENTURE

海中环保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



委托方（甲方）：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甲方合同编号：

受托方（乙方）：洛阳海中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合同编号：LYHZXSX607

签订地点：洛阳市 汝阳县

签订日期：2021年1月7日

甲方：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乙方：洛阳海中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就甲方委托乙方利用水泥窑协同处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等相关事宜，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原则，达成如下合同：

#### 第一条 合同目的

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定期交付乙方进行水泥窑协同处置，不得私自转移给未经环保行政主管部门许可的单位和个人，并防止流失。合同期内，除因不在乙方水泥窑协同处置范围之内，或经乙方取样化验不能进行水泥窑协同处置、或会影响乙方协同处置单位洛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水泥窑正常生产等原因确实无法转运和处置的以外，甲方需将本合同所签订的危废优先交给乙方处置。

#### 第二条 合同标的物处置方式、包装方式及预计产量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编号	废物代码	处置方式	包装方式	危废形态	预计产量(吨)
1	磨削泥	HW08	900-200-08	水泥窑 协同处置	袋装	固态	1
2	废乳化液	HW09	900-006-09		桶装	液态	5
3	镀镍废液	HW17	336-055-17		桶装	液态	3
<b>合计</b>							<b>9</b>

备注：1. 危险废物界定：列入2021年版《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废物，有异议的应由有资质的检测鉴定单位根据国家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进行认定。

2. 以上待处置的危险废物必须通过乙方的检测分析且到达准入要求，对未取样检测的危险废物，甲方应在收运前15日以上通知乙方进行取样检测，未取样或检测结果不满足乙方准入标准的，乙方有权拒收。

CONCH VENTURE

海中环保

#### 第七条 纠纷解决

若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八条 其他约定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但未达成协议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 本合同一式柒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持三份，乙方持肆份，合同有效期自 2021年1月7日 起至 2021年12月31日 止，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双方协商合同续签等相关事宜。

3. 其他特别约定：

①沾染物须压缩打包且无刺激性异味，吨袋包装；

②如需更换包装方式甲方须免费提供场地给乙方装车；

③危险废物PH值控制5--10之间，强酸、强碱处置须双方协商解决。

附：附件一《处置价格》

甲方：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154号

法定代表人：郭要兵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136 6302 7150

开 户 行：洛阳银行中州支行

账 号：70501 02010 10018 9

税 号：91410 30078 50724 68B

乙方：洛阳海中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阳区招树乡中联大道

法定代表人：万长宝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王一童  
电 话：136 0846 2999

开 户 行：农行汝阳县支行

账 号：16117 10104 00142 15

税 号：91410 326MA 46XYM F5J



洛阳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_\_\_\_\_

HW

## 危险废物处置利用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书

甲方: 一拖(洛阳)江镁工装有限公司 (产废单位)

乙方: 洛阳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单位)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危险废物处置利用合同书

甲方：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洛阳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就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连同包装物集中无害化处置等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合同条款，以供信守。

## 一、合同委托概述：

1.1 甲方委托乙方将其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置，使之达到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之要求。

1.2 危险废物的种类、名称、组态、形态、数量及包装方式等具体内容详见下表所填列事项：

序号	废物代码	废物名称	形态	包装要求	数量(吨)
2	900-041-4B	废包装物	固态	按国家相关法规	据实际产生量计算

备注：处置方式(综合利用) HW49:R3

## 二、合同价款

2.1 结算依据：根据危险废物过磅质重后数量单据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数量确认凭证以及附件一《危险废物处置利用价格确认单》的约定予以结算；

2.2 支付时间：详见附件一危险废物处置利用价格确认单。

2.3 乙方账户信息详见《危险废物处置利用价格确认单》。

## 三、危险的计重、联单管理及交接

3.1 危险废物的计重应按下列方式进行：

3.1.1 甲方自行提供地磅免费称重或自愿委托第三方进行称重；

3.1.2 乙方负责地磅称重；

3.1.3 若废物（液）不宜采用地磅称重，则按照小磅称重方式计重。

3.2 危险废物的联单按如下方式进行管理：

3.2.1 按省环保厅对五联单的管理办法要求，第一联由产废单位留存，第二联由甲方负责转交移出地环保部门留存，第三联由运输单位留存，第四联由乙方单位留存，第五联由乙方负责转交接收地环保部门留存。

10.5 本合同的修订、补充须经双方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除非双方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否则对本合同的任何改动、修订、增加或删减均属无效。

10.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以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如果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 十一、合同期限:

11.1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

11.2 本合同期限届满后,经甲、乙双方协商,可以续签、变更或重新签订合同。

#### 十二、附件目录

附件: 危险废物处置利用价格确认单

甲方签章: 一拖(洛阳)汇德工贸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洛阳松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_\_\_\_\_

公司地址: 洛阳市吉利区石化产业集聚区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王忠香

经办人: \_\_\_\_\_

经办人: 李红波

联系方式: \_\_\_\_\_

联系方式: 18613791267

传真号码: \_\_\_\_\_

传真号码: 0379-66936551

公司邮箱: \_\_\_\_\_

公司邮箱: lynhgm@126.com

开户行: \_\_\_\_\_

开户行: 交通银行洛阳分行吉利支行

银行账号: \_\_\_\_\_

银行账号: 413066000018000287496

签订时间: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签订时间: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 6 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营业执照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自2017年1月1日起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7 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经营许可证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制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制

## 附件 8 项目生产日报表

###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 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验收监测期间日报表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行工况统计

项目		2021.5.26	2021.5.27
大中轮 拖传动 系零部 件	设计生产规 模（套/d）	33	33
	实际生产规 模（套/d）	30	31
运行负荷 (%)		91	94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8日

附件9 监测委托书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监测委托书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我单位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建设已竣工，经试运行及调试，各生产设施及环保设施均运行稳定。现委托贵单位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并在监测工作中提供必要的配合。希望贵单位尽快安排监测。

联系人：丁黎

联系电话： 13663027150

委托单位（盖章）

2021年5月21日

附件 10 监测单位营业执照



附件 11 监测单位资质认定证书



附件 12 监测报告

控制编号：DFJC.JL-ZL-30-01-2020



201612050382  
有效期2026年11月9日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DFJC-028-05-2021

委托单位：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1 年 06 月 11 日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sup>MAC</sup>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3、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4、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5、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收到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6、本报告未经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评优评先。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高新区龙鳞路与孙石路交叉口向北150米路西

邮 编：471000

电 话：0379-65110809

邮 箱：lysdfhjjc@163.com

控制编号: DFJC.JL-ZL-30-01-2020

##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FJC-028-05-2021

项目名称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环保 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联系信息	洛阳市涧西区汇德工装 公司现有厂房内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来样编号 (批号)	-----
样品状态	硫酸雾: 吸收瓶完好, 吸收液无异样损; 废水: 1#房微黄无味, 无肉眼可见物, 处理站无色无味, 无肉眼可见物。 生活污水黄色有异味, 有肉眼可见物。		
检测项目	见检测结果		
检测依据	见检测结果 1-1。		
检测结果	见检测结果 1-1、1-2、1-3、1-4。		
备注	-----		

编制:

审核:

签发:



签发日期: 2021.6.11

#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本次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1-1。

表 1-1 废气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时间	检测周期	检测点位	硫酸雾 (mg/m <sup>3</sup> )	备注
2021.05.26	第一次 (09:00-10:00)	下风向 1#	未检出	平均气温 25.2°C; 平均气压 98.8kPa; 西风; 平均风速 2.5m/s
		下风向 2#	未检出	
		下风向 3#	未检出	
		下风向 4#	未检出	
	第二次 (11:00-12:00)	下风向 1#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0.5°C; 平均气压 98.8kPa; 西风; 平均风速 2.4m/s
		下风向 2#	未检出	
		下风向 3#	未检出	
		下风向 4#	未检出	
	第三次 (13:00-14:00)	下风向 1#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2.8°C; 平均气压 98.7kPa; 西风; 平均风速 2.6m/s
		下风向 2#	未检出	
		下风向 3#	未检出	
		下风向 4#	未检出	
	第四次 (15:00-16:00)	下风向 1#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1.4°C; 平均气压 98.8kPa; 西风; 平均风速 2.2m/s
		下风向 2#	未检出	
		下风向 3#	未检出	
		下风向 4#	未检出	
2021.05.27	第一次 (09:00-10:00)	下风向 1#	未检出	平均气温 26.7°C; 平均气压 98.9kPa; 西南风; 风速 2.7m/s
		下风向 2#	未检出	
		下风向 3#	未检出	
		下风向 4#	未检出	
	第二次 (11:00-12:00)	下风向 1#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0.5°C; 平均气压 98.8kPa; 西南风; 平均风速 2.8m/s
		下风向 2#	未检出	
		下风向 3#	未检出	
		下风向 4#	未检出	
	第三次 (13:00-14:00)	下风向 1#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4.8°C; 平均气压 99.0kPa; 西南风; 平均风速 2.8m/s
		下风向 2#	未检出	
		下风向 3#	未检出	
		下风向 4#	未检出	
	第四次 (15:00-16:00)	下风向 1#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5.3°C; 平均气压 90.0kPa; 西南风; 平均风速 2.6m/s
		下风向 2#	未检出	
		下风向 3#	未检出	
		下风向 4#	未检出	

#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本次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1-2。

表 1-2 废气有组织排放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周期	检测频次	废气量 (Nm <sup>3</sup> /h)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酸雾吸收塔出口	2021.05.26	I	第一次	8.28×10 <sup>3</sup>	0.36	2.98×10 <sup>-3</sup>
			第二次	8.40×10 <sup>3</sup>	0.35	2.94×10 <sup>-3</sup>
			第三次	8.56×10 <sup>3</sup>	0.37	3.17×10 <sup>-3</sup>
	2021.05.27	II	均值	8.41×10 <sup>3</sup>	0.36	3.03×10 <sup>-3</sup>
			第一次	8.41×10 <sup>3</sup>	0.36	3.03×10 <sup>-3</sup>
			第二次	8.40×10 <sup>3</sup>	0.37	3.11×10 <sup>-3</sup>
			第三次	8.35×10 <sup>3</sup>	0.35	2.92×10 <sup>-3</sup>
			均值	8.39×10 <sup>3</sup>	0.36	3.02×10 <sup>-3</sup>

本次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1-3。

表 1-3 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地点	检测时间	昼间		夜间	
			Leq[dB(A)]	L <sub>10</sub> [dB(A)]	Leq[dB(A)]	L <sub>10</sub> [dB(A)]
3	南厂界	2021.05.26	52	44		
		2021.05.27	52	44		
4	东方小区	2021.05.26	52	44		
		2021.05.27	53	43		

本次废水检测结果见表 1-4。

表 1-4 废水检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采样频次	pH 值	悬浮物 (mg/L)	化学需氧量 (mg/L)	总磷 (mg/L)	氨氮 (mg/L)	镍 (mg/L)	石油类 (mg/L)
汇德工装厂房出水口	2021.05.26	第一次	7.26	53	53	0.86	0.763	未检出	0.30
		第二次	7.28	55	55	0.79	0.756	未检出	0.31
		第三次	7.26	56	56	0.89	0.762	未检出	0.31
		第四次	7.27	53	53	0.92	0.751	未检出	0.31
	2021.05.27	第一次	7.25	54	54	0.93	0.754	未检出	0.31
		第二次	7.27	54	54	0.89	0.758	未检出	0.31
		第三次	7.26	52	52	0.86	0.762	未检出	0.27
		第四次	7.26	50	50	0.91	0.761	未检出	0.27

控制编号：DFJC.JL-ZL-30-01-2020

续表 1-4 废水检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采样频次	pH 值	悬浮物 (mg/L)	化学需氧量 (mg/L)	总磷 (mg/L)	氨氮 (mg/L)	石油类 (mg/L)
一拖集团西中水处理站出口	2021.05.26	第一次	7.29	9	23	0.28	0.099	0.39
		第二次	7.31	8	25	0.29	0.105	0.40
		第三次	7.24	8	23	0.28	0.108	0.40
		第四次	7.20	8	21	0.27	0.096	0.39
	2021.05.27	第一次	7.20	8	23	0.28	0.098	0.38
		第二次	7.30	8	25	0.26	0.104	0.36
		第三次	7.22	8	23	0.27	0.105	0.36
		第四次	7.07	8	25	0.21	0.108	0.35

续表 1-4 废水检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采样频次	pH 值	悬浮物 (mg/L)	化学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一拖厂区生活污水总排口	2021.05.26	第一次	7.10	85	275	28.3
		第二次	7.08	86	274	27.9
		第三次	7.11	88	272	28.3
		第四次	7.10	86	271	27.8
	2021.05.27	第一次	7.05	86	275	27.7
		第二次	7.08	84	276	28.0
		第三次	7.11	85	274	28.0
		第四次	7.18		273	28.5

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 2-1。

表 2-1 检测分析方法和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分析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硫酸雾 (有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离子色谱仪 IC6000	0.2mg/m <sup>3</sup>
硫酸雾 (无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离子色谱仪 IC6000	0.005mg/m <sup>3</sup>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台式 pH 计 PHS-3E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滴定管	4mg/L

续表 2-1 检测分析方法和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分析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度计 TU-1810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BSA224S	/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 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INLAB-2100	0.06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铬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度计 TU-1810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 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度计 TU-1810	0.05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5测量 方法) 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以下空白

附件 13 自查报告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  
(一期)企业自查报告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根据企业实际需要进行了分期建设，目前项目一期已建设完成。根据《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批复意见（洛环审〔2020〕49号），我公司对建设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进行逐项核查，核查结果如下：

### 一、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委托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项目环评报告于2020年12月9日通过洛阳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洛环审〔2020〕49号。

### 二、项目建成情况

项目建成情况见下表。

表1 环评及批复阶段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

建设类别	环评设计主要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对比情况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联合厂房	利用联合厂房部分区域新建化学镀镍、氧化生产线，替代原有外协生产方式	联合厂房	利用联合厂房部分区域新建化学镀镍、氧化生产线，替代原有外协生产方式	一致
辅助工程	辅房办公楼	依托原有	辅房办公楼	依托原有	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依托原有	供水	依托原有	一致
	排水	依托原有	排水	依托原有	一致
	供气	依托原有	供气	依托原有	一致
	供电	依托原有	供电	依托原有	一致

环保工程	化学镍废水真空热泵蒸发器设备	新增一套真空热泵蒸发器处理含镍废水，浓缩液作为危废处置，冷凝水回用于化学镀镍生产	化学镍废水真空热泵蒸发器设备	新增一套真空热泵蒸发器处理含镍废水，浓缩液作为危废处置，冷凝水回用于化学镀镍生产	一致
	污水处理站	依托一拖集团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污水处理站	依托一拖集团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一致
	危废暂存间	将联合厂房东部现有危废暂存间，迁移至西北部，建筑面积12m <sup>2</sup>	危废暂存间	将联合厂房东部现有危废暂存间，迁移至西北部，建筑面积12m <sup>2</sup>	一致
	一般固废库	依托原有	一般固废库	依托原有	一致
	酸洗槽酸雾	新增1套喷淋塔进行中和处理，处理后废气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	酸洗槽酸雾	新增1套喷淋塔进行中和处理，处理后废气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	一致
	噪声治理	新增设备隔声、消音、减震等措施	噪声治理	新增设备隔声、消音、减震等措施	一致
	初期雨水收集池	新建1座初期雨水收集池	初期雨水收集池	新建1座初期雨水收集池	一致
	事故池	新建1座事故水池	事故池	新建1座事故水池	一致

表2 环评及批复阶段主要设备与实际建设主要设备比对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与环评一致性
<b>氧化生产线</b>						
1	碱洗槽	150cm×90cm×150cm	个	1	1	一致
2	热水洗槽	150cm×90cm×150cm	个	1	1	一致
3	酸洗槽	150cm×90cm×150cm	个	1	1	一致
4	水洗槽	150cm×70cm×150cm	个	1	1	一致
5	发蓝槽	150cm×90cm×150cm	个	1	1	一致
6	热水洗槽	150cm×90cm×150cm	个	1	1	一致
7	干燥平台	100cm×106cm×20cm	个	1	1	一致
8	浸油槽	150cm×90cm×150cm	个	1	1	一致
9	碱洗槽	150cm×90cm×150cm	个	1	1	一致

化学镀镍生产线						
1	碱洗槽	100cm×80cm×70cm	个	1	1	一致
2	热水洗槽	100cm×80cm×70cm	个	1	1	一致
3	酸洗槽	100cm×60cm×70cm	个	1	1	一致
4	水洗槽	100cm×60cm×70cm	个	1	1	一致
5	化学镀镍槽	100cm×80cm×70cm	个	1	1	一致
6	热水洗槽	100cm×80cm×70cm	个	1	1	一致
7	干燥平台	100cm×96cm×20cm	个	1	1	一致
8	浸油槽	100cm×80cm×70cm	个	1	1	一致
9	滴油台	100cm×96cm×20cm	个	1	1	一致

### 三、环保设施核查情况

环保设施核查情况见下表。

表 4 环保设施核查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验收标准	落实情况
废气	酸洗工序	硫酸雾	酸雾吸收塔+15m排气筒，排气筒内径0.6m 处理风量10000m <sup>3</sup> /h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已落实
废水	含镍废水单独处理系统	pH、COD、SS、镍	真空热泵蒸发器1套	总镍零排放	已落实
废水	其他废水处理系统	pH、COD、SS、石油类	中和→隔油→气浮→A <sup>2</sup> O→沉淀→过滤→回用（依托现有）	厂区总排口出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4三级标准；回用水可以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 绿化、冲厕用水水质以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 冷却	已落实
	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pH、COD、SS、氨氮、总氮	污水管网（依托现有）		

				用水水质	
车间中和池	/	新建 1 座中和水池，化学除油槽、氧化工序、酸洗槽定期排水贮存中和处理	建成使用	已落实	
事故水池	/	新建 1 座事故水池，含镍废水单独处理系统，一拖集团污水处理站故障时存放生产废水	建成使用	已落实	
初期雨水收集池		新建 1 座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酸雾吸收塔排气筒周围初期雨水	建成使用	已落实	
电镀生产线各种风机、水泵	噪声治理	噪声 选节能高效风机、建筑隔声	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4类标准	已落实	
固废	危险废物	设置危险废物暂间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修改单	已落实	
地下水	地下水	/ 电镀生产建设期：化学品存放区、污水管网、排污口地下水防渗措施，地下水监测井	建成使用	已落实	

#### 四、自查结论

根据自查结果，我公司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建设完毕，废气、废水、

噪声、固废等各项环保措施基本按照环评报告、环评批复等内容进行了落实。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8日

附件 14 排污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润西区环境保护局印制

## 附件 15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公示信息

###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 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公示

公示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2021 年 5 月 21 日

项目名称：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  
工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洛阳市涧西区汇德工装公司现有厂房内

环评单位：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评批复文号：洛环审〔2020〕49 号

项目说明：项目在汇德工装现有车间内进行，拆除长期停用的现有化学镀镍、氧化生产线，进行提升改造满足自行生产需求，终止外协生产的方式，同时更新部分机加生产设备，实现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工艺研发、生产加工、镀镍、氧化、检验的全过程工艺路线，项目生产能力与技改前保持一致，仍为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项目于 2021 年 1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5 月 16 日竣工。

特此公告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6 日



## 附件 16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公示信息

###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 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公示

公示时间：2021 年 5 月 22 日~2021 年 8 月 28 日

项目名称：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  
工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洛阳市涧西区汇德工装公司现有厂房内

环评单位：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评批复文号：洛环审〔2020〕49 号

项目说明：该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通过洛阳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文号为  
洛环审〔2020〕49 号，目前项目已竣工。为确保环境保护设施能够正常运行，  
项目验收工作顺利进行，项目拟定于 2021 年 5 月 22 日~2021 年 8 月 28 日进行  
调试。

特此公告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2 日

## 附件 17 防渗工程结算证明



### 单位工程(结算)表

工程名称: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公司2021年5月-21年6月零修工程

第2页 共3页

序号	文王生产部 编号	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合价(元)
		氧化间改造				50998.11
26	D10-1-3+10-1-4*7	小型机械拆除混凝土类路面层 无筋 厚22cm	100m <sup>2</sup>	1.1394	3100.62	3532.85
27	补-4换	垃圾外运	m <sup>3</sup>	25.0668	28	701.87
28	D2-3-51换	水泥混凝土路面 预拌混凝土 厚度22cm	100m <sup>2</sup>	1.1394	8785.97	9953.76
29	补-8换	聚乙烯丙纶布防水	m <sup>2</sup>	122.76	25	3069
30	10-145换	玻璃钢防腐面层 环氧玻璃钢 树脂7层	100m <sup>2</sup>	1.2276	4458.27	54729.7
31	10-144换	玻璃钢防腐面层 环氧玻璃钢 贴布5层	100m <sup>2</sup>	1.2276	9585.32	11889.2
32	D5-3-387换	井盖、井篦及雨水井 铸铁平箅(预拌混合砂浆 17.5#)	10套	3.6	1060.84	3819.02
	36010151	铸铁平箅 30#*500	套	36	50	1800.00
33	16-50	块料面层铲除 墙柱面 墙面砖及陶质面砖	10m <sup>2</sup>	7.29	117.62	857.45
34	12-1	墙面一般抹灰 内墙 (14+6mm)(干混抹灰砂浆DM M10)	100m <sup>2</sup>	0.8991	3124.4	2809.15
35	14-199	乳胶漆 室内 墙面 二遍	100m <sup>2</sup>	1.7982	2864.95	4252.65
36	D2-3-6102-3-62*10	水泥混凝土路面 钢钎机切缝 缝宽6mm 缝深15cm	100m	-0.14	2310.94	254.2
37	16-2	砌体拆除 粘土砖(实心砖) 眠墙	m <sup>3</sup>	1.8	114.24	205.63
38	补-4换	垃圾外运	m <sup>3</sup>	1.8	28	50.4
39	4-10	混水砂浆墙 1遍(干混砌筑砂浆 DM M10)	10m <sup>3</sup>	0.18	4264.87	767.68
40	14-213	内墙涂料 墙面 二遍	100m <sup>2</sup>	0.075	2265.6	169.92
41	14-249	刮腻子 墙面 满刮二遍	100m <sup>2</sup>	-0.075	1535.32	-115.15
42	C10-1-326换	室内 塑料给水管(热熔连接) 公称外径40mm以内	10m	1.5	272.9	409.35
	17250257	塑料给水管 公称外径<40mm以内	m	15.24	10	152.40
	18090162	室内塑料给水管热熔管件 公称外径 40mm以内	个	0	0	0.00
43	C10-1-323换	室内 塑料给水管(热熔连接) 公称外径20mm以内	10m	0.8	202.48	161.98
	17250257	塑料给水管 公称外径 20mm以内	m	8.128	2.5	20.32
	18090162	室内塑料给水管热熔管件 公称外径 20mm以内	个	5.04	2	10.08
44	C8-3-5	低压阀门 螺纹阀门 公称直径 40mm以内	个	2	94.07	188.14
	19000316	螺纹阀门 公称直径 40mm以内	个	2.02	65	131.30
45	D2-3-50换	水泥混凝土路面 预拌混凝土 厚度20cm	100m <sup>2</sup>	0.1026	8040.21	824.93

## 附件 18 应急预案备案表

###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410300785072468B
法定代表人	郭要兵		联系电话	18639270277
联系人	丁黎		联系电话	13663027150
传真			电子邮箱	105332713@qq.com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 中心经度 112.23.20.48 中心纬度 34.40.43.19			
预案名称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 L			
本单位于 2021 年 07 月 01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郭要兵	报送时间	2021 年 07 月 16 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p> <p>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p> <p style="margin-left: 2em;">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p> <p style="margin-left: 2em;">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p> <p>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p> <p>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p> <p>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1 年 07 月 19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p>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1年07月19日 41030301846</p> </div>			
备案编号	410305-2021-010-L			
报送单位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padding: 5px;">仇新元</td> <td style="padding: 5px;">经办人</td> <td style="padding: 5px;">吕进锋</td> </tr> </table>	仇新元	经办人	吕进锋
仇新元	经办人	吕进锋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 附件19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保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未进行专门的初步设计，但对环保设施进行了设计，建设单位在建设过程中及验收过程中已将生产线的环保设施按设计要求建设到位，已落实了34万元的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施工是廊坊佑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的，环保设施施工时间较短，在施工中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实施了酸雾净化设施，生产废水处理系统、排气筒、危险废物暂存间等环保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于2021年5月16日竣工。验收工作启动时间为2021年5月，调试时间为2021年5月至2021年8月，具备监测条件后委托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26~27日进行了验收监测。

本次验收监测报告完成时间为2021年6月，提出验收意见时间为2021年6月。验收意见结论为：项目实际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以及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动，企业在建设主体工程的同时已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废水、噪声经治理后均能达到验收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该项目整体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原则同意“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单位在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意见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项目建设单位已建立环保组织机构，设立专门的环保制度，安排有专人负责环保设施，对环保设施定期维护和清理，保证环保设施政策运行。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制定了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根据环评报告书及审批意见，本项目未设置防护距离，附近居民均对本项目建设无异议。本项目不涉及搬迁，因此无搬迁要求。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所占土地属工业用地，符合用地规划，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 3、整改工作情况

无。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4日

#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6 月 25 日，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在涧西区组织召开了“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验收监测单位、环评单位、施工单位以及会议邀请的 3 位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对项目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进行了详细踏勘，分别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和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对报告内容的汇报，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要求，验收组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位于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 154 号。项目在汇德工装现有车间内进行，拆除长期停用的现有化学镀镍、氧化生产线，进行提升改造满足自行生产需求，终止外协生产的方式，同时更新部分机加生产设备，实现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工艺研发、生产加工、镀镍、氧化、检验的全过程工艺路线，项目生产能力与技改前保持一致，仍为年产 1 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4 万元，占本工程总投资的 34%。

该项目属于技改项目，已获得涧西区发改委备案，项目代码 2020-410305-34-03-039816。2020 年 12 月，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0 年 12 月 9 日洛阳市

环境保护局以“洛环审【2020】49号”文对本工程环评报告予以批复。该项目2021年1月开工建设，2021年5月16日项目建成完成。2021年5月22日开始调试，调试阶段该项目设备运行状况稳定，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26日、27日对建设项目周围声环境、废气处理设施、废水处理设施、噪声等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

##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调查以及与建设单位核实，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不存在重大变化。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电镀过程中酸洗工序产生的硫酸雾，硫酸雾废气通过槽边抽风系统引至1套喷淋塔进行中和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排放。

### (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碱洗除油、氧化工序排放的碱性废水，酸洗工序排放的酸性废水，化学镀镍排放的含镍废水，酸雾吸收塔排水以及生活污水。

项目按照“清污分流”原则，含一类污染物镍的生产废水采用真空热泵蒸发器蒸发处理，冷凝水(90%)回用于化学镀镍，浓缩液(10%)作为危废处置，其他生产废水在车间中和预处理池中和处理后，进入一拖集团西中水站处理，达到中水标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通过一拖集团总排口排放至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项目已按要求进行了分区防渗。

###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电镀生产线风机、水泵等各种高噪声设备，本项目设备均安装在建筑物内，项目采用厂房隔音措施减少噪声影响。

###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包括化学镀镍废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浓缩液、各生产线产生的废化学包装物和员工生活垃圾。其中浓缩液和化学包装物为危险废物。项目设置有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收集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理。项目已签订危废处置协议，项目产生的废含镍浓缩液交有洛阳海中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废化学包装物交有洛阳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5) 风险

#### (1) 电镀线泄露风险防范措施：

- ①电镀生产线架空设置，电镀生产线地面设置防腐防渗措施。
- ②电镀生产线下方设置事故池 20m<sup>3</sup>，事故废水可自流进入事故池。

#### (2) 危废泄露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设置有危废暂存间 3 间，暂存间内设置防泄露围堰。

#### (3) 生产过程中的危险预防措施

- ①设置专人负责生产设备、设施以及连接管道、阀门的维修、保养工作，按照操作规程严格进行维修和保养。
- ②在生产区域设置“闲人免进、严禁烟火油脂”以及化学危险品警示牌。
- ③在生产过程中，接触和使用有毒有害化学品时，要按照规定穿

戴防护衣具。

④电镀生产线、污水处理设施、危险废物暂存间已做好防腐、防渗措施，项目设置有应急事故池。

#### （4）管理及操作环节的风险预防措施

①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②各生产、储存场所，配备专职安环生产管理人员，并定期进行培训；

③各生产单元的主要负责人和安环管理人员应当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后方可任职。

④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岗位规程进行操作，并按照要求穿工作服和防护用品。

⑤厂内检修时，通知调度室，做好必要的应急防护措施，并应对厂内的检查情况和事故处理情况做好记录；

⑥工作人员应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用品和必要的急救药品，发生事故时能采取自救措施；

⑦厂房内操作间内禁止在储放置可燃杂物，对于设备运行所必需材料必须由专人专库妥善保管。

⑧污水排放系统：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管道排放至市政管网，通过管网进入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项目生产废水为酸碱废水和含镍废水，酸碱废水经车间中和池预处理后进入一拖西污水处理站处理，之后全部回用；含镍废水经含镍废水收集池收集后进入含镍废水单独处理系统处理，处理后产生的废液作为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设置专人进行定期检查运行设备、事故池是否处于正常状

态。本项目酸碱污水处理采用中和法预处理，处理池容积 10m<sup>3</sup>，含镍废水收集池 1.5m<sup>3</sup>，污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时污水进入事故池暂存，事故池容积为 20m<sup>3</sup>，事故池容积可满足厂区事故废水的收集需要。

#### （5）应急物资及装备

企业设置有专门的应急物资仓库，配备有相应的应急物资及装备。

#### （6）项目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取得备案。

### 四、验收监测结果

####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稳定，生产及环保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该项目生产负荷值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需达到额定生产负荷 75%以上的要求。

#### （2）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硫酸雾最大排放折算浓度为 11.14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0.00311kg/h，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5 限值要求（硫酸雾 30mg/m<sup>3</sup>）；项目下风向硫酸雾未检出，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限值（硫酸雾 1.2mg/m<sup>3</sup>）。

#### （3）废水监测结果

生产废水经一拖集团西中水站处理后，pH 监测值范围为 7.07-7.31，悬浮物监测值范围为 8-9mg/L，化学需氧量监测值范围为 21-25mg/L，总磷监测值范围为 0.26-0.28mg/L，氨氮监测值范围为 0.096-0.108mg/L，石油类监测值范围为 0.35-0.40mg/L，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绿化、冲厕用水水质以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

冷却用水水质中水标准，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水质 pH 监测值范围为 7.05-7.18，悬浮物监测值范围为 84-88mg/L，化学需氧量监测值范围为 272-276mg/L，氨氮监测值范围为 27.7-28.5mg/L，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和涧西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项目生活污水通过一拖集团总排口排放至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 (4) 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南厂界昼间正常生产时噪声值为 52dB(A)，夜间噪声值为 44dB (A)，项目南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65dB (A)，夜间≤55dB (A)）。

#### (5) 污染物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水排放中 COD 排放量 COD0.0053t/a、氨氮 0.0005t/a，均能满足环评中总量控制指标 COD0.972t/a、氨氮 0.101t/a 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 声环境

敏感点东方小区昼间噪声为 53dB(A)，夜间噪声范围为 43-44dB(A)，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 类标准（昼 55dB (A)，夜 45dB (A)）。

### 六、验收结论

项目实际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以及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动，企业在建设主体工程的同时已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废水、噪声经治理后均能达到验收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该项目整体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原则同意“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

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七、要求及建议

- (1) 加强项目电镀工序的管理，保证含镍废水零排放；
- (2) 建立巡查制度，及时发现生产线存在的问题，保证生产线安全稳定运行。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5日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  
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6月25日，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河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  
工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小组由工程建  
设单位（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廊坊佑辉环保科技有限  
公司)、监测单位(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机械  
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并特邀3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根据《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  
系零部件加工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一拖（洛  
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件加工项目  
（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  
收暂行办法》所规定的验收情形，验收小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  
建设运营期环境保护工作落实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  
现本项目验收意见如下：

该项目各项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均达标，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照要  
求全部落实，建设工程中未造成重大污染，验收监测报告不存在重大  
质量缺陷。本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其通过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

石瑞海 董红

2021.7.29

一拖(洛阳)汇德工装有限公司年产1万套大中轮拖传动系零部

件加工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地点:涧西区

日期:2021年6月25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张静	一拖汇德公司	总经理	18837910620
李国旗	技术部	科长	13663027150
王海峰	洛阳市海峰机械有限公司	经理	18833687222
孙勇	洛阳市海峰机械有限公司	车间主任	1386464161
董玲	洛阳市海峰机械有限公司	车间主任	1583799033
石海峰	中色千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车间主任	18922914603
韩丽	洛阳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老板	15036383065
董云雷	河南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031995886